

小說類

沒有共識的共識

總評

彭瑞金

今年的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類一共有五十六篇作品參賽，由李喬、李維青、周芳伶、郝譽翔和我五位委員擔任複審和決審。複審時，有八篇作品得到兩票，有十四篇作品得到一票，沒有一篇作品得到三票以上的票數，是我歷年來參加打狗或打狗鳳邑文學獎評審，印象中最缺乏共識的一次評審會。雖然任何文學獎的評選，都可能因為評審背景、文學觀的差異產生歧見，其結果也可能令參與競賽者有未盡如意的地方，但所有的評審會評審的結果，都是所有評審的共識。今年的小說評審在進行決審前，對得到兩票的作品以及僅得一票的部分作品，也都經過充分的意見交換，對決審的陣容也進行補強，最後進入決審討論行列的一共有十一篇作品。我必須盡責地向所有參賽者報告，對評審的最後結果言，似乎我們誰也沒有說服誰，複選就大致決定了本屆得獎的結果。

從複審時得票普遍偏低的現象，也可以說今年度的小說作品程度相當「整齊」，僅有將近百分之四十的作品，也就是五十六篇中有二十二篇作品獲得五位評審當中的一位評審青睞，看出它的可取之處。獲得五分之二評審認可的作品，僅有八篇，占全部作品的百分之一十五不到，最後還能產生得獎作品，當然是按照遊戲規則——評審辦法，產生沒有共識的共識。五位評審唯一的共識大概是參賽者值得鼓勵，希望發出獎金能在來年鼓勵更多參賽者。



依我個人推想，今年度應徵小說所以程度「整齊」的原因，和作者群的年輕化有關，年輕的作者勇於炫奇、長於發揮想像，甚至是幻想、玄想的特性，也就難免出現「輕化」的現象。看到部分寫破落農村、破舊眷村故事的老舊題材，也能被輕化，寫得虛無縹渺，也就無異乎若干血淋淋的現實被寫得金光閃閃了。但從評審的結果言，缺乏一定重量的小說，如果只能吸引評審的眼光，從他的眼前飄過——請注意每位評審的視力都不太一樣，就很難避免有人看到、有人看不到的情形了。相對的，有鉛塊、石塊般重的小說，打不痛某些評審的心，也打得痛他們的腳。說白話就是能提供評審實質討論的基礎。至於飛來飛去的作品，真是有些為難評審為你高來高去爭辯什麼。

對於個別得獎作品的好處，我們都推定了評審做個別的推薦討論，就不再這裡贅述。不免俗地，這裡也恭喜所有的得獎人，希望得了獎能激化各位的創作力。

故事 · 張龍青

入夜之後，我的工作將逐漸忙碌起來。

我工作的地點位於大馬路邊的小店面內，招牌的霓虹光線有些舊化，被一旁濾水器店面的LED強光招牌給壓過而無法讓人第一眼就注意到。但這無所謂，因為大部分來店的都是老顧客。我們店面窄小但深長，長型DVD架沿著牆面一直到底。店小只有我一人顧店，站在櫃檯前，對每次打開的電動門溫柔地說起：「歡迎光臨『好時光』。」

在來上班之前，我便觀察到租片的人以男性居多，所以我在和中年老闆賢哥面試工作時，就穿上我唯一一件碎花小洋裝，把頭髮梳成長馬尾，畫上腮紅、唇蜜與濃郁的眼妝。那時賢哥只看了我幾眼，再看了我的簡歷，就問我什麼時候可以來上班。於是每次上班前，我總是先把頭髮梳理整齊，刷好假睫毛，略微補妝，特別是腮紅與眼妝，男生總對眼妝無法抵抗。而我說話時也和平常不同，盡量將音調升高，在話語之中略帶著甜美與嬌嗔，聽來溫馴像隻可以撫摸的暹羅貓。「這支片可以租三天喔。」我微笑站在櫃檯一一掃描那些DVD殼上的條碼，再微笑着將DVD遞上客人手中。

其實，我在心中藏著幾個祕密沒有和老闆吐露。雖然我在DVD出租店當店員，但其實我不喜歡看電影。我會來這裡，只因為這是相對輕鬆的工作，不像便利商店，一整天都因客人眾多而忙碌不已。

我不喜歡看電影有幾個原因，但我想，最大的原因是我無法忍受炫光不停、剪輯快速的電影畫

面，然而每個約會的男生都想要約我看這種影片，讓我看完頭暈卻要忍耐裝作沒事。更糟糕的一次，是我暗戀的男孩約我去看電影，電影才看到一半竟遞來一張紙條。我打開紙條用電影畫面中跳動的炫光才看清，紙條上寫道：「我已經有交往的女友了，你願意當我第二個女朋友嗎？」

當時我非常生氣，或許他猜想我不會在大庭廣眾之下反應，但我當下就站起來，給了他一巴掌當作電影音效，再往出口走去。

我不愛看電影，但是總需要介紹電影給顧客，所以我總是盡量地聽。我常常看著店內的人，隨意叫一位要挑片的男生，拋出問句：「哈囉，這部怎樣，好看嗎？」

男孩們不分類型，總會湊過來，開始各自解讀著故事。

「這部很好看喔，你知道嗎，這男主角竟然跑到自己的腦袋裡面，去救記憶中的女朋友，超玄的，根本就科幻片嘛——結果太悶了，我看到都睡著了。哈哈，說不定我睡著時，已經去拯救了我的夢境，只是醒來以後忘記了，哈哈哈。」

眼前這位戴黑框眼鏡的男孩對我毫不掩飾，以自己的觀點解釋故事。

由於找男人說電影這件事情，我總是屢試不爽，所以我猜想，這世界上所有的男性不需學習，就有著與女性解釋故事的本能。這樣也好，我不用花時間看過這麼多影片，況且，通常看電影的人不希望知道太多劇情。

「這個故事很好看，一個人跑到了自己的腦袋裡面，去救記憶中的女朋友，超科幻的。」我如此告訴下一個詢問的人，通常都有效，他們得到了提示，但是沒有得到內容。我總是提醒自己不能多說，要記得，內容需要隱藏，那是人生之中少數的娛樂，我把這稱作「不可預期的樂趣」。

每天晚班結束後，我關上燈，拉下鐵門，騎著腳踏車在深夜的城市穿梭。回到我租的小套房內，洗完澡就看著深夜的老三台重播的老電視節目，有時有《龍兄虎弟》和《繞著地球跑》，看著十多年前的張菲與胡瓜流利地製造笑點。

我其實想從這些老節目之中看到往昔的父親，但我總是看不到，他是個樂隊手，專職小喇叭。

我看節目的這天，張菲正訪問還青春著的葉蘊儀。葉蘊儀握緊麥克風，一臉純真地說著自己喜歡喵喵，還喜歡 G（豬），因為 G 在她心目中是粉紅色的。隨後，張菲又瞇著眼問她，喜不喜歡年長的人。葉蘊儀說，雖然四十歲的男人可以當她爸爸，可是她能接受與這樣的人談戀愛。

夜深了，我看著節目打了個呵欠，隨後螢幕冒出極大的紅色黑體字寫個歌名，伴隨而來的是單歌時間，幾盞燈配上景片，再噴些乾冰，讓歌手在畫面中獨唱，是卡拉帶沒有樂隊，曲畢，我便熄燈去睡。

沒有故事的時間如此單調，情緒無法起伏，所以我們期待故事發生，一旦故事發生，故事會流竄，繁衍，甚至回到自己身上。有一次我放假沒上班，中午時素顏坐在便利商店內的座位上吃著微波便當，聽著我身邊幾個大學年紀的男孩湊在一起討論。

「欸，你知道那個好時光 DVD 店夜班的女店員嗎，綁馬尾又化妝的那個，靠，她超正的！」

「對啊對啊，她眼睛好漂亮，我爲了看她去租過好幾次的說！」

聽到這裡，對我這種注重外表的女生來說當然非常高興，但隨後的討論反讓我差點噴出口中的咖啡。

「聽說她很好上，好幾個朋友已經上過她，我也來追看看。」

「髒死了，公車你也要。」

「不會啦，戴套就不會髒啦，破處比較重要啦！啊哈哈。」

「都幾歲了還處男，丟臉死了啦！」

我在一旁聽著，愈聽愈覺得這群男生噁心無比，怎麼會有人這樣無稽地猜想他人？可是當他們離去時，我看著他們的背影離開便利商店，一瞬間我突然意會到，他們與我是不同世界的人，對他們來說因爲我遙不可及，所以我的存在只會是一個故事而不是實體，和我們平常討論著電影中的故事，報紙中的故事，鄰里之間流傳的故事，那些喜歡的女孩男孩之間的故事，全都是一樣的。

我也突然想到，如果這個世界毀滅，世界只剩一個人，除了自己之外，再也沒有故事被創造出

來，那會是多麼無聊的一個世界？我們在現實中活著，但是期盼被故事給娛樂，被操弄，被取悅，人類出生之後無須教育就會對故事有反應，我突然了解，這是人類的天性啊。

深夜回到家，打開電視，這年頭的頻道比以前多出一百台，可是卻變得非常無聊，我繼續看著深夜的《龍兄虎弟》重播，看著張菲正在動頭皮，電視畫面之中，他叫出了弟弟費玉清，費玉清對著螢幕表演了一個藏入色情笑話的故事，配著罐頭笑聲，我一邊擦乾頭髮一邊聽著，也轉過頭來看著螢幕而呵呵笑起。

明明盜版猖獗，DVD店都快經營不下去，那天，老闆賢哥的兒子阿光想看的片被租走，他竟然說沒關係，他回家「抓盜版」，他家網路流量很大，只要十分鐘就可以抓完，還說想要和我一起看電影。

「欸，你家開DVD店，你下載電影來看，你不怕你爸生氣？」我看著阿光輕佻的表情，只好扯出他爸爸，希望他有點良心。

「他又不知道啦，唉呦，《全面啓動》都被租走了啦——沒關係啦，我下載一下子就完成了，很快喔，超方便的。」阿光的手不安分一直摸上我的手背，說的話也令我噁心，我把他的手推開，趕緊擦乾淨別的DVD殼。他悻悻然地看著我，隨便抓了兩片卡通讓我掃描後就快步離開了。

我知道現在盜版嚴重，租片的人愈來愈少，每個願意上門來租片的人就是給我工作的人，所以我都盡量地取悅他們，儘管有時，有些人只想偷摸我的手吃豆腐，他們租了一些三級片，比方《修不好的床頭櫃》、《麵包師傅學水電》這種片子塞到我面前，再對我吃吃笑著。有些人則是塞一些自己是律師或是經理的名片，說小姐有空一起吃個飯，然而我都把那些名片塞入店內抽屜，一點都不想看。

我認識的男人不多，有些手腳都不太乾淨，除了一位騎野狼的男子。

在DVD店工作數週後，我便從來客的身分層級與來店時間判斷出，大部分顧客都是下班後騎

著摩托車到來，這總讓我猜想，開車的人們比較有錢，總會找更高花費的娛樂，會去可以停車的影城看院線片。出租 DVD 說白了，就是給像我們這種中下人士的省錢消遣。我總想像著，那些摩托騎士從上班公司離開後，鑽入街道車潮，沿路騎到 DVD 店門口的模樣。

南部的黃昏把街上每個騎士的身影都拉得好長好長，他們在城市之中穿梭來去，打扮與穿著相似，分不清楚誰是誰。有的人從工業區離開，通勤路途正要開展；有人騎車坐船穿過渡口，在兩岸之間接駁。他們歷經許多紅綠燈等待又起步之後，穿過熙熙攘攘的街口，終於來到我店門口，放下安全帽進入店內，或蹲或站在櫃位之前挑選。

騎野狼的男子只是那些萬千的騎士之一，但他不像那些毛手毛腳的男人只對我外貌有興趣，目前看來，他只對我的「故事」有興趣。

那天，夜已深沉，我打了好幾個呵欠後準備關門。當鐵門半拉的時刻，門外一個男生騎著野狼匆忙來還片，我看了一眼，他年紀看來大概大我十來歲，留著短髮一臉鬍碴，雙眼眼袋很深，穿著工業區鋼鐵廠的制服。

「小姐，我要還片。」

我收下他手中的 DVD，看他倉皇騎走，在深夜街頭成爲穿越街燈後的一紙剪影。

這人來了好多次，他總是在同樣的深夜時刻還片，我收下 DVD 掃描了條碼，按照資料，租片的人是個女生？或許不在我工作的時段借片，所以我沒有印象。不過男人大可將 DVD 丟到還片孔，但他卻沒這麼做，總是那麼剛剛好的親手拿給了我。

那次他又來了，還完片，我正要拉下鐵門時，他的摩托車竟然拋錨在店外，努力踩發卻仍發不動，額頭上汗水像是我手上可樂罐身的冷凝水一樣多。

「嗨——我好奇起來，走過去開口問起。「我沒看過你來租 DVD 呢。」

「嗯——都我妹妹租的。」他想了想回答，繼續踩發，額頭上滴落汗水。
「你在鋼鐵廠工作嗎？做什麼？」

或許是女生比較讓人沒有戒心吧，他一邊踩發，一邊低著頭對我說，他在鋼鐵廠最炎熱的煉鐵部門工作。

煉爐，一個我無法想像的炎熱世界。他說，整天看著溫度極高的火焰，人生的想法也不太相同，他有時會想像自己掉到煉爐裡面去。

「小姐，妳看那熔化的鋼鐵溫度有幾千度，妳知道如果人進去會怎樣嗎？可能連痛都喊不出來，人就被這溫度給熔化了。」

我聽到「把人熔化」這幾個字，眼睛瞪大起來。

「有時想想，這溫度超過人體感覺，應該就像是被太陽給瞬間蒸發，連痛都不會有了，如果有天不幸發生，可能比那種癌症臥床很久，要死了又救回來死不掉的狀態好很多很多。」

這畫面對我這普通人來說實在太奇特，我想像不了鋼鐵廠的煉爐有幾度，只能想像眼前這男子的姿態，他跌落煉爐被熱度吞噬，逐漸從腳底到頭頂熔化消失。如果這樣的話，他最後的視線會看到什麼呢？一片炎熱如岩漿的火紅世界，還是什麼都看不到？最後整個人成為元素融入了金屬裡，一個曾經存在過的意識就在熱度面前瞬間消失，對我來說，這比恐怖片還要恐怖。

「妳還不回去喔？」男子問我，他不知道其實我被恐懼勾起了興趣，聳聳肩說。「怕你還發不動啊，要幫幫顧客啊。」

「喔，真好心——欸，妳怎麼會來做 DVD 店？」

果然，聽完了一個令人情緒起伏的故事之後，我們都必須要用故事來交換另外一則故事。其實，在我做 DVD 店員的時間之中，我也一直在期待有人會願意聽我說我自己的故事，一則自己一直無法解釋的故事。

我的父親死於一起密室謀殺案。

那日夜裡，母親早已入睡，警察倉皇地上門通知父親死亡的消息。我們趕赴一間車站附近的老旅社，進入八樓的房內，發現父親所在的房間雖然老舊但保持乾淨，床頭上擺著保護法國號的硬殼

箱，對外的窗戶只開了一小縫透氣。

我與母親驚訝地看著父親全身衣著完好，臉龐看來沒有死亡的痛苦，懷中抱著一個嶄新晶亮的法國號。

警方開始採證，採不到門把上的其他指紋，門外門內也都沒有其他腳印，監視錄影也沒拍到，什麼證據都沒有，室內只有父親的屍體。警方曾懷疑父親是去找小姐，但若是這樣，為何沒有任何證據？而他為何把法國號抱在懷中？況且父親的職業是小喇叭樂手，他身邊應該有的是小喇叭，怎麼會是法國號？他專用的小喇叭還在家中並沒有拿出來啊。

況且，如果有人殺他，他為什麼不至少用法國號吹出宏亮的聲響，讓全旅社的人都注意到他，進而救他一命呢？

母親嚎啕大哭和警察說，還記得那天晚上，父親說自己要去參加一個地方有力產業人士「打馬膠張」辦給「拆船明仔」的七十壽宴，並且要在聚會上演奏小喇叭，那為什麼最後會出現在旅館這裡？為什麼？

沒有資訊，也查無異常的通聯訊息，一切如謎，母親一直責怪著那些找父親出去的人，直到警方驗屍報告出來，父親單純是心臟病猝發而死亡，有了這證據之後，母親突然失去可以責怪的人，每天都消沉難受。她堅信父親一定死於他殺，此後，母親便陷入精神錯亂，開始隨意編造父親的死亡經過。

在母親的意識之中，父親捲入角頭之間的紛爭，「拆船明仔」與「打馬膠張」兩方的角頭老大請父親這樂手做見證人，然而父親被其中一位角頭老大給妒恨，被小弟用插入毒針的雨傘尖刺入大腿，三小時之後引起心臟病發作，由於傷口過小，而且藥劑劑量很低，所以警察根本不知道父親是被人毒死的！

我聽著母親邊洗碗邊說的這段故事，也不知道該回答什麼，對於父親竟然捲入角頭紛爭這種想法嗤之以鼻，那些產業角頭都和他稱兄道弟，況且父親只是個樂手，不偷不搶也不爭，到底能和誰

有致死的糾紛呢？

原本以為故事到此停止，但是過了兩個月之後，母親在每日細心推敲之下，父親的死亡情節便更加進化，之前那根毒針只是表面的線索。其實，父親早已被其他國家的情報組織追蹤。那天，父親收到臺灣情報局的指令要到旅館去把晶片交給接頭的人，但這時有個○○七一樣的外國人，明明蒙著臉卻看得出來是麥可·傑克森。他吊著鋼絲從老旅社的窗戶降下，在窗戶的小縫隙之中，對著父親吹箭，射出會誘發心臟病的毒針，父親就被毒針給弄得病發身亡，於是那○○七就進入房間內，把黏在法國號內的晶片給偷走，晶片有著臺灣所有產業園區的專利，韓國人和美國人正到處尋找，而父親只是個運晶片的人，不知所以就被國家無辜的犧牲了。

我一邊躺在沙發上看著一演半年長的誇張八點檔，一邊聽母親所說這個更誇張的故事。原來父親捲入跨國專利的國際特務紛爭，但是這父親的角色聽起來，宛如電影之中一出場就要被打敗的龍套，我聽了依舊嗤之以鼻。

在我以為父親死亡故事到此為止時，又過了一個月後，母親的思緒讓這則故事又更進一步。她已經失眼幾個月準備去看精神科，那天我帶著母親走過社區大樓中廊，她突然抬頭看著天空，比著天空說頭上有著依循地球軌道飛行的衛星，那是父親死亡的第二個故事。

父親的死不只是母親之前所說的那麼簡單，我的父親其實從小就是個情報員，樂團團長是個隱藏在地下的反政府組織首領。當年父親從小就被國家的情報局吸收，為了混入這個地方，先和團長拜師學了小喇叭，成爲入室弟子，多年後父親終於偷到團長從國外情報人員手中拿到的法國號。

其實沒人知道，那產業的專利晶片不只是藏入訊息的專利晶片，而是藏著世界各個國家的祕密，比如美國總統其實有幾位是外星人假扮而成、白宫的地底下藏著以外星科技製造的機器人。這些祕密太珍貴了，父親偷到這些機密要交給臺灣的情報人員，而那支法國號非常特別，必須按下Do—Si—Do—La—Re這幾個音符，法國號的擴音殼外端會跳出一個晶片隨後又關起。這密碼只有父親從團長那裡偷聽而知道，法國號的晶片打開之後，蘇聯的外太空的衛星一偵測到，便與窗戶達到

一個恰好的射入角度，發射一個會誘發心臟病的電波，所以父親其實不是被毒針殺死的，而是毒針射入之前，打開晶片之後，就被電波給打死了。

「這樣也好，妳爸爸瞬間死掉，沒有受到毒發的痛苦。」母親說故事的那天，我一邊緊張地看著公車站牌，一邊看著母親感嘆地流淚。

母親說，隨後一位 K G B 情報員就從窗戶縫隙之中用高科技延伸手臂，把晶片給拿走，而我們國家不能讓父親的死亡曝光，只好交代警察，當作什麼事情都沒發生。

母親因為太過悲傷，後來有天終於跳樓而過世，其他人都以為她是因為父親突然過世的打擊而難過跳樓，只有我知道她其實是在逃避蘇聯 K G B 所發射的衛星射線，而不小心墜樓身亡。

知道母親死訊那天我哭了好久好久，我哭得忘記時間，可是不忘在哭之間思索未來。我沒有父母，家裡也沒有財產，租來的房子租約就要到期。我計算所有的資源之後，隔幾天我就辦了休學，打算先工作賺足夠的學費才能復學，好不容易終於找到這間 D V D 店，沒有這間店我就不能生活了，所以我才會這麼討厭網路盜版。

「這就是我的父親母親以及我的故事了。」我靠在牆邊緩緩說出自身故事，一說完男子便踩發摩托車成功，引起引擎隆隆聲響伴隨車燈亮起，在地上照出一個圓形光圈。

男人騎上摩托車，催油離去之前轉頭對我說。

「欸，妳媽媽好可憐，一定是電影看太多了。」

我想，他說的一點也沒錯。

他騎著車走了，而我在回家的路程中，回想著遙遠的旅社房內，曾經的時空裡，父親可能喝醉而暈眩，因為不太舒服，所以就先到車站附近的旅社內小憩一下，躺在床上拿出一支新買的法國號要擦亮時，便心臟病發意外猝死。

我覺得原因就是這麼簡單，但是愈是簡單的故事，卻愈讓人窮追不捨。

我在大街上踩著腳踏車回家，其實沒有要哭的意思，但含在眼眶中的淚卻被風給吹出了眼眶。

我把來自鋼鐵廠的男人稱為鋼鐵男子。自從上次我把故事說給鋼鐵男子聽後，似乎也開啟他說故事的興頭，鋼鐵男子總是在店要關門前到來還片，並且與我說個幾句話。

「今天你要和我說什麼故事？」這天，我一邊掃地一邊問起男子，他滿臉鬍碴，接過我手中的掃把，一邊流利地掃地，一邊說起自己的故事。

男人和我說起自己的家庭，男人的媽媽是個包租婆，在港都各個學區附近找尋因為各種原因而便宜賣出的屋子，接手之後改裝成學生分租套房，或是翻新之後高價賣出。當然，能夠便宜買到的房子，多少都有些問題，其中最多的就是凶宅。

凶宅的名稱上只有一種，但原因卻有非常多種，跳樓摔死的最多，也有一家人一氧化碳中毒死亡，離奇點還有在路沖被卡車酒駕撞入家中而死，更離奇的是一家人吃了不知哪買來的肉毒桿菌豆乾後，全部急救不及而死亡的。凶宅的原因千奇百怪，不過男子的媽媽不相信什麼鬼神之說，每毎用極低的價錢買下那些凶宅之後開始改裝翻新拉皮，把屋子變得美輪美奐，出租給外來的學生，當然外地來的學生不可能如本地人知道那一戶是凶宅，既然不知道，也就沒有那些顧忌。

「所以那些學生從來也都沒遇到鬼，學業成績也不錯，所以『鬼』是個暗示，你知道有鬼之後就有鬼，不知道時，根本也遇不到。」鋼鐵男子的母親對他如此說著，並且又說：「因為仔細想想，我們老家有平埔族血緣，這附近在鄭成功時代、清朝與日本時代都有發生過屠殺，如果是這樣，這邊一定三天兩頭鬧鬼，可是就沒有鬼啊。」

鋼鐵男子的母親不相信鬼，直到最後一次，她買了一戶不是凶宅卻便宜賣的房子，原因是因爲有個男子買不起房子來結婚，因而被女友家長逼退，他內心太過於沮喪難過，便從女友家對面的大樓跳樓，還打電話要女友出來站在陽台上，他想說跳到三樓時可以看女友最後一面，由於他跳的地方是十一樓，在七樓時撞到金屬窗戶的銳利支架因而頭身分離，最後身體墜落在一樓地面，但是頭顱打到三樓的陽台塑膠布雨棚，反彈十幾公尺遠，恰好彈進入對面女友家阳台，到了室內客廳滾了滾才停下，她那正在看電視的爸媽看到男子的頭顱滾到腳邊，一雙眼睛瞪大，三人嚇得好幾日都不

敢回家。

法律上，男子明確死亡的位置是隔壁棟七樓的外牆銳利支架，所以女友家根本就無法被認定是凶宅，但是家人受不了內心恐懼所以趕緊搬家，便宜賣出房子給鋼鐵男子的媽媽。

誰知道不久後，鋼鐵男子的媽媽突然有一天雙眼抖動，隨後趴在地上，撐起身子學蜘蛛走路，開始陷入了精神錯亂，整天大叫。

「我不要再炒房了，是我不好，我不好——！」

男人的媽媽自甩巴掌，頭撞牆壁，全家衝上去架開她。父親後來內疚不已，把家中的房屋便宜出租出去，還造橋鋪路做了許多好事，想讓媽媽積一些陰德，藉由神祇的力量讓她不要精神崩潰。

這故事好離奇，聽得我一愣一愣不知該說些什麼好，加上我之前爲了租房子，與房東之間有些齟齬，聽到有職業房東因爲出租房子而中邪，我突然覺得有點高興，不知道這樣子幸災樂禍是不是很過分。

鋼鐵男子騎車走了，我騎腳踏車離去時想了許久，突然發現男子所說的故事似乎加入了某一部鬼片的情節，但我又說不清楚到底是哪一部片子。或許，人們總是認爲戲劇化的情節在現實生活中不會發生，一旦發生了，就會主觀認爲那很像電影吧。

自從認識鋼鐵男子之後，我的下班時間開始有些樂趣，我們常常聊天，或許我們都是這巨大工業都市中的小人物，但我比他更微小，有時想想自己職業的重要性，大概連螺絲都稱不上，有時我只覺得自己是灌模老舊之後溢出成型的部分，老闆賢哥的兒子阿光組裝到這種模型時都會生氣喊叫。

關於父親爲什麼會學小喇叭，我有一則故事告訴鋼鐵男子。

我的父親十五歲時加入學校的管樂隊，每天在升旗時吹奏國歌，那時他被指派吹法國號，有一次有個專長小喇叭的團員轉學退社，所以父親就被老師派去吹小喇叭。我的父親很有音樂天分，兩種樂器都吹得不錯，但這反而讓他困擾，大部分業餘學習管樂的人都只能專精一種，但是我的父親

竟然能夠學會兩種。

那時，他正在疑惑自己人生的方向時，有一天，他便意很急，去一間公共廁所，正當自己要離去時，突然聽到一聲。

「嘆——叭——」

如果是常人，一定會以為那是放屁，但我父親每天都和樂器相處，那音質他聽得清清楚楚，那絕對是小喇叭的音質，一定是某個人中氣不足時對嘴吹出的小喇叭聲。

「是誰，裝神弄鬼！」父親大吼問著，隨後把每間廁所門踢開，但這間公共廁所內一個人都沒有。

我父親看著空盪的廁所呆滯了好久好久，這彷彿是個啓示，說明了這是「老天的選擇」，我的父親就是這樣才選擇小喇叭，並且終生在朋友間以大高雄區第一小喇叭手的稱號自豪。

但是一直到很多年以後，他才發現那個公共廁所附近，是一間學校的管樂隊學生練習處，學長會命令進度不夠的學弟去公共廁所邊練習，用以當作懲罰，那天我的父親驚訝大叫時，應該把一位倒楣的學生給嚇到屁滾尿流地逃跑。

「老天的選擇」這件事，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其實我父親也弄不明白，他便對我說，遵循自己的心就是了。

男人聽了我父親當年的故事，感嘆著當年自己的人生沒有什麼選擇。他大學按照分數填志願讀到昆蟲系，晚上常去菜市場抓蟑螂來做實驗，要做蟑螂的解剖，把蟑螂的腹部神經、腸胃給清理出來，再釘上小鋼針，做成一個標本。

「不噏心嗎？」我一臉噏心害怕地問起銅鐵男子，他聳聳肩說：「當你專注時，根本不會有別的感覺，不然你想，男的婦產科醫生怎麼辦？」

銅鐵男子因為找不到人生方向，所以讀昆蟲系時不太認真。那年寒流，連高雄都溫度低到不到十度，市場的蟑螂都躲起來休息，他抓不到只好先去抓螞蟻，沒想到寒流時，螞蟻都變成了慢動



作，彷彿卡通定格似的一步步移動著，他一邊抓那些黑棘蟻一邊忍不住笑出來，因為他自己也被冷成了慢動作。不過，愈是觀察螞蟻，讓他內心愈沮喪，因為工蟻爲了服務蟻后，沒有自己的心思，終生勞動到死。鋼鐵男子不想讓自己活得像個螞蟻。可是昆蟲系畢業之後他找不到好工作，男子被介紹到亲戚的朋友的拜把兄弟家的螺絲廠工作，工作內容就是照顧螺絲機台，眼睛盯著成千上萬的螺絲不斷從機器之中被吐出，在其中挑出沒有打出一字或是十字頭的部分。

岡山的螺絲廠供應著全世界許多航太設施的螺絲，是與全世界充滿關聯的產業。然而對於男子而言，他只是盯著機台不斷吐出螺絲的工人，感覺不到什麼全世界。

直到有一天，環保局的稽查人員上門來，要抓違規排放污水，男子也沒想什麼，依舊低頭工作，但沒想到工廠被抓到排放重金屬污水，公司被勒令停業一年。

在沒工作的這段時間，他好奇地想知道讓自己失去工作的排水管到底埋到哪裡去，於是跟著那些被舉發的暗管前進，走了一段路到了阿公店溪時，他傻住了，看到溪流變成黑色，黑色之中又露出了紅色、橘色，想必是有人又偷排污水，鋼鐵男子沒想到自己做的工作竟然會這麼污染。走在阿公店溪旁，他看著遠處竟然還有稻田、菜田，如果種出來的作物有重金屬，被人吃下去怎麼辦。

這是鋼鐵男子第一次感覺到身爲一個人類的髒污與可惡，他失神地沿著溪流走了好久好久，那晚，他突然覺得身體變得好冷，冷得好像是被金屬的怨靈寄生，他躲在床上裹了幾層棉被卻還是一直發抖，他只好把自己用力地裹捲起，裹成了一個螺絲，他被送入生產線，頭被打入了十字，成爲了一只廉價的十字木螺絲。

前老闆索性解散公司，另外再成立了一間新公司繼續營業，打電話來問他要不要回去做工作，把鋼鐵男子從變成螺絲的夢中驚醒，他接起電話聽完之後，不用想就回絕。

他不想要再寒冷下去，想找一個炎熱的工作，可以讓自己感覺活著，不再那麼寒冷。於是他選擇了鋼鐵廠，在煉爐旁邊看著岩漿一樣的鋼鐵逐漸成形，透過足以致命的炎熱，感覺自己每分每秒還活著。

聽完男人的故事，我感覺到內心激動澎湃，看著男人騎著車離去後，我開始熱淚盈眶，我也正在尋找生命的意義，存在的意義。

所以這天回到家後，我也試著在棉被裡，把自己裹成了一個廉價的木螺絲釘。

男人出現到了第十次之後，我們常常在門外聊到半夜兩點。或許我們都太相似了，關於活著的話題，我們愈聊愈深，雖然他大我許多歲，但我深深覺得，或許他是對的人。

「我們這麼聊得來，也許可以更進一步交往看看。」那天我如此說著，但男人聽了卻面露擔心，不發一語思索了許久，才喃喃說起，「這樣真的可以嗎？」

「就算你結婚了也沒關係。」我一說完，男人的臉突然變了，那充滿自信說故事的臉龐突然萎縮得像個拾荒阿嬤手中捏皺的爛塑膠袋，我知道他正在深思與我交往的可能性。

我關上鐵門，離去之前在他臉頰親吻一下。看著他騎車在都市中成為剪影一般的離去，這背影深深印在我心中。我突然想起了父親，鋼鐵男子再大十二歲就是我父親的年紀，會不會其實我對他有所感受，是因為想念父親的關係？

只是鋼鐵男子不再出現，每每下班時段，我都在門外多等十分鐘。他愈不出現，我就更加胡思亂想，他是否憂慮著我的出身，因為他知道我家庭的狀態，她會不會嫌棄我這種人呢？一個在都市之中什麼都沒有的女人，努力妝扮自己以擁有一個維生的工作。他會不會猜想，我哪一天也被蘇聯衛星的射線打中，所以害怕捲入國際之中的紛爭？

男人消失的這段時間之內，是我人生之中想像力頻道的開關被一次全開的時間，我才了解想像是故事的起源，我已經把全部的眼前看到的DVD片中的大綱，與男子和我的故事套過一輪，讓故事在腦中各自發展，我與男子來到了迪士尼，練了武功，在哈利波特的九又四分之三月台等車，我才明白原來想像力在猜疑的女人心中永遠沒有終點。

直到有一天，我正在關廁所的燈，男子在半掩的鐵門還片孔留下一片光碟片就離開，我奔跑

出去，卻只看到他的騎車背影，我趕緊回頭看，那是一片要借還的韓劇外殼，我趕緊打開裡面的 D V D 來看，我還以為他會藉著這片 D V D 之中的內容和我溝通，以為這會是他對著我一字一句留言，但是 D V D 播放一看，只是臺灣各地的風景寫真，最後停在了旗津的夕陽，一艘渡輪開過去，在圓圓的夕陽前成了剪影。

我以為這會是超於想像的故事，但只是一片風景 D V D ？但是仔細想想，我想像的那些東西根本不可能出現，然而他為何要這樣？

我不願意再想，隔了一天我打電話去他們公司，公司說沒有這個人，我打開抽屜，看到一張法律事務所員工的名片，我冒充是某某法律事務所的成員，要查詢這個人是不是與工業污染有所關聯，職員一聽猜想是他檢舉了公司，便慎重地說要替我查詢，隨即查到一人和鋼鐵男子同名，但他不是冶煉部門的員工，只是個清潔工，已婚有一個小孩，值晚班的清潔時間，他在上週離職，原因是因為小孩生了罕病要去臺北就醫，索性北上依親。

我起先呆滯了一會，隨後凝過神來，問為什麼他們要借這麼多 D V D ，人事成員不耐地說，晚班清潔工有時要待工，無聊時大家在休息室看片，你管他們租了什麼片，難道要來抓著作權？

我掛上電話，突然陷入詭異感覺，男人為什麼要騙我呢？原來他已婚，話說回來，我有說過就算已婚我也不計較，但我又想，或許我的說法太超越常理了，超於常理的事情往往令人擔憂害怕，男人會不會因此以為我要仙人跳呢。男人的孩子生了重病，一定非常煎熬，對他來說，與我說故事，或許是他人生之中目前唯一的娛樂。當他以為我要仙人跳，就放棄與我在夜間聊天，在每個凌晨的故事中出軌。

這讓我深思，這些來租片的人想要一個好看的「故事」，但其實他們不知道，他們想要租的是「情感波動」，或哭、或笑、或激動、或恐懼，經過這些情感的波動之後，去沖洗、去淡化規律又無聊的工廠、辦公室的上班記憶。我想著，我們 D V D 出租店的工作偏重下班時段，就是為了這些人所需要的故事而存在，而我和鋼鐵男子彼此成了彼此短暫的情感波動，也可以說是一段娛樂。如此想著

心情便好過了一些，既然也被娛樂了，就不算太吃虧。

我的生活回到常軌，只是有時拉起鐵門要關門時，還期待著一台野狼的到來，我想等他來歸還那片韓劇殼之中的DVD，想問他爲何要如此騙我？直到有天關門之前，一位要還片的男生匆匆忙忙要來還個卡通片，我如常地用嬌嗔的語氣問起：「故事好看嗎？」男生趕緊湊上我面前說了一串故事後離去，我聽得一愣一愣，回到店內掃描了DVD殼上的條碼，才發現原來這片DVD是快要遲還，將要被罰錢。

我放了DVD快轉，發現故事和男人說的都不一樣。我想了想，其實這男生只是怕遲還片，根本沒看完DVD，只是想要和我說話，便說出了大綱之外都沒有的劇情。

我這下才終於理解，每個男人都有即時說故事給女人聽的天分，其實那正是說謊的本質，如此而已。

我在十多年前的《龍兄虎弟》之中，看見張雨生在節目中介紹自己的歌曲，看著看著讓我覺得唏噓感傷。隨後進入單歌時間，我終於看到了我的父親，父親在樂隊之中舉起小喇叭演奏，當時的江蕙正在婉約唱著：「我沒醉——」父親這一組樂手的鏡頭只有兩秒鐘，隨後切回江蕙的臉，哀怨地叫大家不要同情她。

我想著，如果我是導播，我只想拍江蕙，在樂隊中不起眼的小喇叭手誰想拍啊，一群人都梳油頭穿著白西裝，看起來像是生產線製造出來的人偶，我想起鋼鐵男子說的，那些在阿公店溪旁生產出的螺絲釘。

我把電視關掉，嚓一聲。轉頭到陽台去，儘管入夜了，這城市依舊沒睡，車流不息，許多人四處奔走，他們的故事各自發生搬演，我的也是，只是我與鋼鐵男子的故事結尾平淡地令我生厭，卻又讓我有些感傷，每每看電影，都希望故事愈離奇愈好看，但一旦發生在自己身上時，只想要那些故事中的樂趣，卻不想要那些苦楚。

雖然說未知結局其實是一種樂趣，但如果是自己，便又是不同的想法。還好我並非喜歡歐洲電影悲傷結尾的人，我認為人生必然需要一些希望，悲傷的故事若最後一顆鏡頭結在城市的夜景，這個城市便會給人負面的感覺，我不想對我生活的都市這樣，我打算讓自己活得快樂一點。

於是我在 DVD 店流利地收起客人的 DVD，整齊排列，歸檔清點。收店之前，儘管我眨著眼打著呵欠，還是專心地補完妝讓自己看來不累，望著外頭那位戴著黑框眼鏡的男孩，緩緩走過來要還片。

「這 DVD 裡說些什麼故事啊？」

我略帶著嬌嗔口音對男孩眨眨眼問著，男孩興奮地看著我上了眼妝的雙眼，搽上粉而顯得粉紅的韓系雙頰，男孩眼神充滿了光彩，像是準備打開水龍頭似的張口欲講。

而我全神貫注，瞇著長長假睫毛的眼，撐著下巴，在這周而復始的夜裡，微笑地等待著。



評語／周芬伶

巧妙結合小說的虛構性與電影的虛幻性，演化一場虛虛實實的人生。結構層層套套而不亂，藉在DVD出租店的女孩的視角，介入他人的故事，或他人侵入自己的故事，鋼鐵男子的設計既能夠表達在地性與生態議題，又不顯突兀，他們若有似無的愛情，既說明了人生在故事中，又說明了娛樂與被娛樂的現代人愛情的荒涼。作者說故事的魅力完全在後設的技法中顯現，令人驚喜。



張龍青

〉 作者簡介

我本來學農，後來學設計，再後來學傳播，再後來去山裡服務，現在寫劇本以及各種文體。平常的娛樂是走路看動物，看鳥巢或是泥鰌，如果可以，白天會看雲，晚上看星星。

〉 得獎感言

關於高雄我有很多回憶，二〇〇〇年時從屏東騎車去西子灣看煙火，結果原來煙火放在山後面，我們什麼都沒看到，然後幾千台摩托車塞在廣場上兩個小時動彈不得，吃了很多很多的廢氣（之後好幾年都不喜歡看煙火）。後來的我去了臺南讀書，那時高雄車站還有車站花園，二〇〇三年要去駁二畢業展，結果遇到 SARS，畢業展取消了，我在開會結束回程的路上覺得有些感傷。去年，我搭捷運到旗津去吃了烤魷魚，看著渡輪開來開去覺得很奇妙，好像變了很多，又好像沒什麼變，我邊吃魷魚邊想，我會有這種感覺，不知道是因為我變老很多的緣故，還是那隻魷魚少了一隻腳的關係。

浴 · 游善鈞

她的右後方，是一扇淺灰色的塑料門，打鏡子裡乍看，以為是堵水泥牆，可實際上不如夾心酥厚實，叩敲時發出節慶一般空心的咚咚聲響，不僅看起來既廉價也不牢靠，似乎隨意伸腿一踢，便會給踹出個大口，才肯定那確確實實是空心的。

她剛洗完臉，將水龍頭扭緊，豆大水珠串還橫掛在睫毛上，卻只注意到擋在面前置物架上，最右側的那枚鋁鐵罐子。

那是你前一陣子新買的刮鬍泡，清新檸檬口味，上頭一張不真實的男子臉孔正視著她，咧嘴笑得開心。她會好奇，你為什麼這麼快便得買一罐新的刮鬍泡，難道你的賀爾蒙至今仍旺盛未衰，下顎不時竄冒扎人鬍碴。可自己分明什麼也沒看見，沒被扎著。

她起初想將那張近乎滑稽的卡通面孔轉開，卻在鏡中看見了更完整的他。

她不知曉自己必須仔細調整角度，才能不看見一切。

譬如她原只想彎下身子，可卻出乎意料，跪了下來，雙膝摩貼於水氣尚未盡褪的細密馬賽克瓷磚，其實也不是多麼了不得的大事，她想，腰桿突然催勁，挺出上半身，向前俯壓，臀部自然抬高，像極了瑜伽動作裡柔韌的貓式。

削薄下顎湊到排水孔附近，扳低臉孔，潮溼腥味蠻橫刺入鼻腔，將脛臂關節逐一打直，她伸長手，繞過自己的側臉，試探似的，戳了戳那片貼黏在排水孔上頭，防止毛髮堵塞水管的塑料濾網；

或許是使用時日太長，不僅質料的柔軟度退化，起初鮮嫩欲滴的綠色皺縮、剝落，彷彿一塊發育程度不一的青苔，也彷彿從前老家日落後常點燃的盤蛇蚊香。

而這番聯想，著實教她感覺那股氣味益發濃厚嗆鼻。

破解迷宮似的，她的指尖，沿著螺旋狀的紋路，由外朝內一圈圈轉去，指腹滑過疙瘩狀的顆粒，質地滑膩，彷彿這段時日以來，全身融化的油脂與剝落的皮屑全攀附其上——直至感受到一團觸感紮實，彼此交纏織結，溼潤如藻草的纖細毛髮，才停止繼續深入。

如是以往，她會抽兩三張衛生紙疊在一塊兒，再仔細對摺幾遍，待對於厚度感到滿意之後，才凹摺雙膝，蹲下來，身子保持略微前傾的巍顫狀態，同樣扳通手臂，把那團陷於迷宮裡頭，電路線圈似的毛髮徹底包覆住；如是以往，這一剎那，她會觸電一般，俐落收手，下意識狠狠捏緊紙團，腰部猛地發力使勁，順勢起身扭頭，赤腳踏出淋浴間。

她似乎不打算拉闔身後的隔間玻璃門，只將輕巧掐捏在指尖之間的紙球投入馬桶，絲毫不在意必須經過多長時間，才能夠被完全浸潤沉底。紙團確實無聲被一口口齧成了更深、更深的灰色，她按下按鈕。冰冷觸感紮實，喚醒了殘留於指尖上頭，那分明穿了好幾件衣服隔絕了好幾層毛髮的太溫暖的刺癢觸感，思忖下回衛生紙非得多重疊兩張不可，否則換個牌子亦是方法。

若非某日如廁後馬桶堵塞，滿口髒黃污穢，什麼也吃不下，只能啵啵作嘔，她恐怕會一直這麼做。

沒有了馬桶這出口，她杵立苦思許久，遲遲未將內褲拉起；泛黃的白色內褲上，隱隱約約可見一道歪歪扭扭的纖細裂縫，可仔細一看，發現根本不是撕扯而出甚至略微起了毛邊的溝痕，只是一根不再那般光滑黑亮、似乎營養不良的鬈曲陰毛。

終於想到辦法，她開心拉起內褲，穿得緊密，匆匆套上長褲，她沒有抽取任何衛生紙便重重踩入淋浴間，零碎細屑的馬賽克瓷磚大概想與她說些什麼，但淨被她一腳壓住，只得住嘴，安心旁觀接下來的一切。



假使空間足夠，她好想整個人趴下來，即使胸前的壓迫感令她覺得窒息，也好想將臉頰緊貼透涼的瓷磚——縱然離開時，臉頰上或許留下通紅顯眼的溝槽凹痕——以全然不同的視角重新認識世界。這畢竟太難，她只能相同拉扯日益鬆弛的大腿肌肉，蹲下，俯身，極盡所能逼近那座綠色迷城，眼睛眨也不眨，避開毛髮叢聚的部位，一含住裸身之處，便緊緊齧著，俐落一把撕開。那不是迷宮，不是蚊香。她看見長久隱藏其後的金屬排水孔，覺得那並沒有與遙遠記憶中的晶亮印象重疊。直覺得好陌生。

爲了不繼續仔細下去，她彷彿頓時化身爲一隻準備發動攻擊的蛇，直直挺起上半身，一手抓起垂懸在水龍頭後方、癱軟無力的蓮蓬頭，一手則充滿挑釁意味抬起對方的下顎。滿室嘩啦嘩啦。

她也許哼起了某段旋律，卻聽不清晰。只確實知道，她正用那一把水沖刷那張翻了肚、已看不出那到底與什麼相像了的塑料濾網。

當時，她並沒有突發奇想，試著沖洗那塊教自己好失望的銀灰色排水孔，因此無從得知，那鑲了一層薄霧般的金屬外殼，究竟有沒有擦乾淨、撥雲見日的一天。

嘩啦嘩啦。

浴室持續發出毫無新意的聲音，無聊恍如一首爛透的芭樂情歌，直到確實有什麼從中脫落，她才點頭，也用力捶了水龍頭。嘩啦嘩啦迅即放晴，成了滴滴答答，不消多久，什麼聲響也沒有了。她覺得自己好像真看見了太陽一般。

小時候，她會聽說直視太陽會瞎。在來得及瞎以前，她仍有些事得先完成。

癱軟在一小片粉紅色瓷磚上頭，彷彿被裱框起來似的，照例是一團毛髮；沾附了水分的毛髮，糾纏得比從前愈加緊實，局促一瞥，教人以爲那即是一根無比茁壯粗大的毛髮。看得入神，經過抽絲剝繭，她知道那並非錯覺之故，深深覺得那束毛髮已不如從前茂密旺盛，即使借力勉強聚攏在一塊兒，反倒可笑。

她太害怕那些毛髮變乾，甚至害怕毛髮逐漸變乾的過程。

她挑起彼此的下顎，滴滴答答——嘩啦嘩啦。

她持續溼潤那團毛髮，並小心翼翼將之沖到自己面前的排水孔。

幸好浴室門始終關闔，沒有誰知道那天下午，她花費多久時間以及耐心，才讓那些分明各自成立、獨自生長的毛髮全通過了排水孔，流入闖暗水管（譬如那些胡亂吞下的東西，從不被關心到底去了哪裡發生了什麼事）。

在堵塞的一日來臨之前，都沒有太亮的問題。

同樣是那一日，馬桶落難的那一日。

他來了。

她長久不這樣覺得有趣了，他一進門，便直截對第一次見面的她說：我要去廁所。

即使是親戚，她也罕少見著這麼大刺刺的人。

他是你的姪子，血脈族譜上或許很親近，可實際上你們卻不常見面；這或許得歸咎於你，都怪你事業做得太大，大到什麼都無奈顯得小了。

某夜離家前，你忽地說從下個月開始，這房子會多一名房客，她自然不懂你的意思，如同你自然懂她不懂你的意思。你解釋一名姪子考上這裡的物理研究所，可臺北不光是課本裡頭所描述的地狹人稠，他應證般沒抽著宿舍，你的哥哥詢問可不可以讓他在這裡借住一年，好省下一筆高額租屋費，待明年重抽時——至此，你沒再說下去，逕自走入浴室，將門半掩。

淅瀝淅瀝。

當他從廁所出來時，她剛好站在門外。

吃過了嗎？她問。

沒有。他答。

不挑食吧？她問。



什麼都吃。他答。

她燒了一整桌的菜。我不知道你愛吃什麼。她說。

他維持一貫的風格，一句話都沒回，不客氣扒了起來。

當他埋首狼吞虎嚥，她在亞麻質料褲管上抹了抹手，走向浴室。

門關上的剎那，細微震動，空空洞洞的，好像還有許多空間的那種，擰過頭，她發現自己已經習慣不上鎖；白瓷洗手台乾淨淨，一吋鬍碴一絲鬍碴泡沫渣子也沒留下，無趣得很；幸好多了幾痕新爬的水跡，光線斜布之中，恍恍惚惚透射出了的灰色陰影歪扭若蛇。

她撇過目光，走向馬桶。馬桶蓋一如往常放了下來，她想他果然沒有像外表看起來那般粗俗。

這念頭，教她突然好像能嘗到他正在努力咀嚼的食物味道。喀滋喀滋。分明不同軟硬，混在一塊兒以後卻是太相同的聲音。脫下內褲，她坐了下來，直到兩團臀肉感到無機質的冰涼，才真正安心下來。

下腹略微向體腔內收縮使勁，淅瀝瀝瀝瀝，即使這麼做了，仍感覺尿道中的尿液無法徹底排淨，前後左右挪動屁股，縱然感受贅肉細刺晃顫，仍試圖盡可能抖去尿水。束手無策以後，她乾脆起身，拉起褲子，按下按鈕前，扳高馬桶蓋——她終於發現自己好想好想看見的東西了。

一根充滿活力的新鮮陰毛。

粗黑的髮曲線條，在白色馬桶的映襯下顯得更粗壯黝黑了。

她徒手捏住那根陰毛，沒發覺下體涼颼颼的，高高舉起，非常湊近眼睛。黑得發亮。她一面讚嘆，一面將陰毛舉高，藏入自己的頭髮。這一頭黑髮，是她人生至今最大或許也是唯一的驕傲，每當舊時同學見面，大家總說她從身後看起來仍是一樣年輕。屢屢反覆的恭維，彷彿關於她，真只剩這些了。

她像隻貓似的打了個收斂的噴嚏，穿起褲子。

細細搓洗雙手時，吃飽了嗎？她對著鏡子裡的自己問，迅速瞄了鏡子裡頭檸檬口味的男性臉孔

一眼。

她第一次對自己煮的菜感到飢餓。

你不吃嗎？一聽見她打開門，他問。毫不忌諱將飯添作一座小小的尖山。

飯會煮得太黏嗎？她問。拉開椅子，在他對面坐了下來。水可能放多了。

差不多。他答。夾起一把分明燒得爛熟發黃的菜葉，放入嘴裡，脖頸兩側肌肉積極扯動。

她突然餓到好難過。

難過得聽見，浴室洗手台裡，那些帶走了自己手垢的水，形成一圈圈緩慢的漩渦，一個透明卻又攬雜了灰色調的漂浮蚊香，沒有起煙卻教人眼軸痠疼，一尾柔細纖長的小蛇，含著利牙，讓人膽戰心驚。

而落在洗手台外的巨大水珠無動於衷，邊緣鑲了一道月牙勾銀灰色影子。動也不動。

早晨醒來時，你照例不在。

她已不再想像，醒在你旁邊的自己究竟又變成了什麼模樣。

爬下床，她走向浴室。

打開門，看見一名男子站在馬桶前，淅瀝淅瀝。她趕緊將門關上。她忘了從昨晚開始，進浴室前，得習慣敲一敲這扇空心的門。

垂眼站在門外，腳趾前的細黑門縫好橫好橫，她好想告訴他，曾有一次洗澡時，拉起水龍頭上的栓鉗，扳起把手，水卻沒有一如預料從蓮蓬頭噴出，而是自水龍頭一逕向下灌流。按下，拔起，再按下，再拔起；無論反覆多少回（栓鉗甚至顯出鬆脫跡象），水依舊沒有選擇蓮蓬頭這條路。

她不甘心這樣穿回那身骯髒的衣服，背抵住凍冷壁面，蜷縮在水龍頭底下，略微浮凸的脊椎，恰巧塞滿了瓷磚之間的縫隙。

他似乎沒有發現方才的插曲，嘩啦嘩啦。她以為他在洗手，聽了一陣，等了一陣，明白他清洗

的不是那雙指節粗獷、指甲修剪得好短的大手。水聲愈來愈響亮愈來愈靠近了，她悄悄將身子挪離門板，彷彿之間有塊她喜愛的蘆薈口味的果凍正逐漸成形，在太堅韌以前，盡可能柔軟彈開了她。

好好。她離開。進到廚房。

她很安靜，只有烤麵包機小小聲地烘烤了四片吐司，開關冰箱時擠壓污黃橡膠墊發出了仿若憋不住笑的細微噗滋，她從裡頭取出三種不同口味的塗醬（抓住第一瓶時，玻璃罐冰涼，她短暫錯覺自己的手也成了塗醬的一部分），有酸有甜有鹹，十足豐富。即使不被看見，她仍隨時準備周全。

早餐剛預備好，門開了。她逐漸清晰聽見黏膩的脚步聲，拐向客房，聲音好聽，像是大雨過後，半堅韌半柔軟的橡膠輪胎輾過溼潤樹葉時，那帶著些微黏膩的細緻碎身聲。她聽得入神，覺得好似能聞到那探抵鼻腔深處、令人幾乎喘不過氣來的清新氣味，直到他穿著一件球衣背心直截截進眼底，才趕緊將所有塗醬擺整好。

未坐定位，他便伸長手臂，五指隨之如蹼似的延展開來，撿了一片吐司塞入嘴裡，大口喀滋喀滋了起來。

不塗醬嗎？她問。

是這樣。她只好說。

他終於坐了下來，兩側手肘抵住桌沿，眼神直視前方，放空似的嚼著同樣沒什麼表情的吐司。

她將塗醬逐一往前推，推近他的面前。走到他身旁，從架子取下杯子。回身時，從他球衣的寬敞縫隙裡，她看見了他的乳頭。嫩紅色的乳頭和她記憶中的你粗黑刺硬的乳頭不大相同。看著看著，一定是錯覺，她覺得在她的注視之下，那粉嫩的乳頭似乎逐漸轉變顏色，色調變得暗沉，質地也因此顯得堅硬。

她轉開臉，走回冰箱面前，替他倒了一杯牛奶。

她瞥見包裝盒上頭的註明，心想待會兒自己也來喝一杯，如此就能新買一瓶全脂高鈣的了。

她背後的他，扭開罐蓋，打算將三片吐司，各自塗滿厚厚一層不同口味的醬料。

你很會打籃球？她背對著他問。牛奶流得緩慢。

還好。他答。

穿這樣去研究室，不會很奇怪嗎？她實在好奇。

他專心啃咬吐司。

牛奶剛好斟滿。剩下的就是她的了。

將所有吐司吃淨，咕嚕嚕一口喝完牛奶，她知道那是液體的，不是喉結的聲音。他離開廚房，再出現時，單肩背著一個黑白條紋相間的帆布背包，而她還沒收拾，還沒吃。

我出門了。他說。身上那件球衣，被背帶扭扯開來，露出鎖骨以下，顯得較為白皙的肌膚。

好好。她答。

她沒有問他會不會回來吃晚餐。

她沒有送他到門口。

她看著他背影霎然消失的位置，將盤中烤得好酥脆的麵包碎屑撥在一塊兒，成為一座小丘，愚公移山一般推入嘴中，乾得刺口，她覺得，真有必要再烤兩三片吐司，她一面忍著刺痛一面思忖。

那晚，一如所料，她煮了太豐盛的一頓晚餐。

她坐在餐桌旁等他，時而正襟危坐，時而蟄臂伏臥。

期間甚至會陷入短暫睡眠，醒來時意識模糊得徹底，那件事又如同夢一般悄然而至。她幾乎不確定那到底是夢抑或真實的回憶。

早晨，當她以為他早已出了家門，正坐在馬桶上專注排便時，門板突然被敲響。空洞洞的聲音，讓他有力的指節變得更立體鮮明。

我要出去了。他說。很有禮貌。



她拉緊喉頭，唔唔應了一聲。底下傳來嘆息複雜的水聲。

之後才想著，倘若當時裝作沒聽見，讓他再多敲叩幾回，該有多好。

她還想起某件事，更久遠了些，那次和你約好下班後一起吃晚餐，走進咖啡店，捨棄靠窗的座位，她一逕往裡頭走去，最後挑中一個誰也不會注意的角落位置（現在想來，這種選擇的改變，或許和年紀稍有關聯）。等待你遲到的期間，她下意識摸了摸鼻翼，卻忽地被嚇著；她覺得自己敏感的指尖，方才似乎觸碰著了某樣尖刺並同時富有彈性的柔韌物體。那是鼻毛，她好想立刻剪掉，可手邊偏偏沒有小剪刀，猶豫了片刻，選擇拔下。

連根拔除後，她仔細端詳，意外發現原來鼻毛的顏色如此深沉堅定，是相當好看的墨黑色，甚至感覺自己的嗅覺，因為多了個孔洞而變得益發敏銳。

醒醒睡睡睡醒。

午夜十二點將至，一天就要過去，他始終沒回來。

她拍了拍枕得熱烘烘的臉頰，雙手冰涼得令人訝異，推椅起身，斜上的椅背微微銜住桌沿，她走向浴室，方向雖可說是逃也似的，心思卻在無意間放緩了步調。

門闔上的剎那，整間浴室引起微弱共振，她脫去衣裝，隨手扔在洗手台邊，拉開玻璃門。當她踏進淋浴間，著實嚇了一跳，他今早沐浴時遺留的水跡，至今仍未蒸發殆盡；變得冰涼的積水，教瓷磚顯得更為劃膚硬冷，踏在粗糙嶙峋、排列得密密麻麻的馬賽克瓷磚上頭，那直捅心臟的透體觸感，讓她錯覺自己彷彿正踩在一隻鱷魚身上。

她著急扭開水龍頭，張開所有毛孔，水溫一滴滴升高，勒緊了喉頭，方感到慶幸的同時，又忽地覺得什麼好似真要活了過來。

她不知道，當萬千水柱刺在她的軀體時，他正好插入那把新打的鑰匙，熟悉俐落打開了家門。好餓。他無法向誰吐露。

當她穿好衣服，頂著一頭溼濡黑髮踏出浴室，立刻聽見更溼濡的咀嚼聲，她覺得自己的頭髮好好。

像霎時變得更長了。

怎麼這麼晚？她站在廚房門口問，手裡抓著一柄暗紅色吹風機，持槍一般。

這次實驗結束算早了。他答。像是沒見著她似的一逕扒入好冷的飯菜，背包癱軟在另一個座位裡，彷彿一隻洩了氣的斑馬。

她不再問了。走到客廳，讓身子隨性倚靠著沙發扶手，就著廚房滲透過來的稀薄微光，一面細心抓順髮絲，一面轟隆隆吹了起來。非常熱鬧。

你永遠不會知道。她為什麼好開心。

只因著某日早上起床，當她坐在馬桶上漸漸漸瀝，她好開心，她看見玻璃隔門後的排水孔，終於發覺，若稍微將目光從鐵灰色的排水孔上移開，專注凝視排水孔所製造出的放射狀恍如拉長的水滴一般的空洞，並且擅自將內側尖端逐一往軸想像聚攏，便是一朵黑色的盛放的敏感的花。

嘩啦嘩啦——

燈光突然一暗，什麼也看不見了。

什麼也看不見了。

只剩下耳側吹風機馬達逐漸停止運轉的嗡嗡聲，她的頭髮仍處於潮溼糾纏的狀態。時鐘滴答滴答。

奇怪的是，聽不見他咀嚼的聲響。

評語／郝譽翔

作者文筆細膩而優美，擅長營造心理氛圍，故此篇小說雖看似平淡，表面風波不驚，但其實內在充滿了強烈的情感張力，透過一個女人的視角，觀察公寓生活的點滴，情慾的狂想與愛恨糾葛，一切盡在不言之中。此類關於女性身體與情慾的題材，並不算新鮮，在臺灣文學一九九〇年代以來，就已經屢有佳作出現，但這篇小說卻仍能另闢蹊徑，寫出女性身體與情慾的創意，成績可圈可點，可以說為臺灣的身體書寫又添新頁。

這篇小說另一值得注意之處，還在於空間的刻劃，作者將「公寓」：現代都會人的生活空間，做一精采的再現。全篇小說全聚焦在這一方小小天地之內，有形之牆化為心理上的無形之牆，讓人想起女性文學「閣樓上的瘋婦」典故，禁錮與自由，形成了巨大的拉扯，使得本篇小說讀來扣人心弦。



游善鈞

〉 作者簡介

畢業於國立中央大學經濟學系，現就讀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創所；瓦解詩社成員、退詩社成員；曾獲時報文學獎、林語堂文學獎、新北市文學獎、臺中文學獎、雲林文化藝術創作獎和香港青年文學獎等獎項。

〉 得獎感言

謝謝家人和朋友，謝謝評審，這篇小說修改了兩次，或許終於能把想說的話，表達清楚了。

如何拍攝靜止的閃電 · 陳榕笙

「首先，我們要先解決器材的問題……」S 在會議一開始就擺出主導者的姿態，眼神閃著自信的光彩，語調平緩而有力，現在想起來，這正是一切災禍的開始。

畢業製作分組時，我就警告過你，不要單憑個人情感來選組；你沒把我的話聽進去，死盯著蹲在地上的綁鞋帶的 S 低腰牛仔褲頭露出的股溝，顯然同性的忠告往往都是耳邊風。

當然 S 的魅力毋庸置疑：當了兩年電影社的社長，策畫過校內幾次轟動的影展，她早已是系上的風雲人物；S 並不屬於穿著打扮時尚又儀態嬌豔的那型，相反的，纖細身材的她總是一貫緊身黑 T 恤深色牛仔褲，特別細的深褐色長髮綁成一束陽光微風穿透無礙的馬尾，帶著冷漠傲然的臉上，似乎天生的好膚質，從來沒有化過妝，五官不特別漂亮，但有一股脫俗的氣質，總能吸引別系的男生大老遠跑來看她一眼。

她的傳聞比外型還要出名，就像是宇宙中難以偵測的黑洞，擁有巨大引力，使得周遭的時空都以 S 強大的重力為中心而彎曲凹陷。你當然也是無可避免在那膜狀宇宙繞著軌道向中心滾去的一顆小行星，一旦被吞噬，就毫無逃生的機會。

因此當分組的時刻到來，你終於鼓起勇氣去向 S 詢問同組的可能；在那之前，S 連正眼也沒有瞧過你一眼，你就像速食店兒童餐附贈的廉價玩具，世俗、安全而且構造簡單，裡面僅有小小的迴

力機構或是發條裝置，比起 S 那種複雜無比的超凡心智，你們的層次與程度實在相差懸殊。

你不懂攝影，軟體也差，就連寫篇文章都錯字連篇；我唯一能解釋 S 讓你同組的原因，除了你有車家裡又有錢之外沒有別的。

拍攝影片雖然可以向學校借器材，但要拍出有水準的傑作，還是有許多必然的開銷，因此你在交通或資金上可以幫忙。S 很清楚你對她懷有好感，像那樣的風雲人物可以很輕易地辨別平凡者的傾慕，或是潛在的利用價值；她透過你邀我入組，當然不是因為我們交情好，而是看中我後製剪輯得過幾個學生獎項的緣故。

我對 S 沒有什麼好感，因為我本來就不喜歡鋒頭太健的人；雖然如此，我還是答應加入這個畢製組；我很清楚 S 是有才華的女孩，熟知影史發展與各類電影表現手法，是全系教授寄予厚望的明日女性導演，能跟她合作是難得的機會。我很好奇：一起念電影四年了，我們這樣的組合能夠拍出多麼與眾不同的作品。

同組的同學 T，是系上有名的蕾絲邊，一頭朝天短髮染成赭褐色，小眼雀斑國字臉的不協調外貌，成為女同志似乎省事，又自我感覺特別許多；並不是我以貌取人，特立獨行的怪咖是我敬而遠之的對象，但她又偏偏是編劇課中成績最好的同學，擅長揣摩小人物的心境，每次讀她的劇本我都有泫然欲泣的感動，聽說 T 還身兼小劇場演員，也出版過兩本獨立發行的詩集，在某個小圈圈裡享有崇高的地位；像這樣匹配的對應關聯與特立獨行的特質，讓 S 和 T 經常出雙入對，上學期她們常常在學校外面的摩斯漢堡親暱擁吻，在學生間閒語很快傳開：T 穿著垮褲，露出男用四角褲的花褲頭，S 小鳥依人地躺在那上面，她們互相把手伸進對方的衣服底下，這些傳聞讓一年級的大學新生對她們崇拜得要死。

我對同性戀其實沒有偏見，但這樣不顧旁人眼光摸來摸去，讓我很看不慣；雖然在學校可以盡量離她們遠一點，沒想到畢業製作還是成了同組組員；我欣賞的朋友類型，是像你這樣為人爽朗又直率、好相處的大男孩；如果不是因為跟你大一開始就同寢室，一直有種患難兄弟的義氣，我也不

會自找麻煩和她們同組，就算再有才華都一樣。

幾次的畢製會議，終於讓你回家跟父母請了大筆款項；本來畢業後打算賣掉換新的中古車，現在只能繼續服役了。至少你開心如願，每次開會時總是陶醉於 S 調度指揮的丰采：她的確具有某些成功導演的特質——敏銳、表達精確而且要求完美，為了一個畫面可以反覆討論整個下午，絕不輕易妥協。

在我們的畢製影片中，有一幕極有技術挑戰性的畫面：在某條河流出海口的荒涼溼地，鏡頭朝向一望無際的灰色調海面，烏雲密布的天空，一道閃電劃過天際……這簡直是可遇不可求的影像！身為小組中負責攝影剪輯的我馬上抗議，這一幕何其困難！要先踏破鐵鞋去勘景，鐵定是人跡罕至的野外，所以要搭掩蔽物，視野要好，沒有太多人造物，還必須預先知道雷雨雲的方位，不能太近否則拍不到東西，也不能離太遠不然對不到焦；空氣不能污濁不能有光害；還要有預知氣候的超能力，梅雨季節或是夏天雷雨包成形才有可能，最好是颱風外圍高壓迫近，但若下起暴雨又沒辦法拍攝，毛毛小雨則不會有雷擊；就定位之後，還要調整機器的光圈焦距，可能要用長時間反覆的拍攝才能得到足夠篩選剪輯的片段；我向她們坦承：要拍出這樣的景，幾乎不可能。

儘管如此，S 和 T 却不願退讓，一個堅持非得要這個畫面才能呈現出電影的深度，另一個幫腔說，這個畫面是影片中人物重要的心境與詩意上的隱喻……我突然被當成只咬住技術問題發脾氣的無知攝影師，什麼 sense 都沒有，只想要輕鬆混畢業……最令我不爽的，是你這個有異性沒人性的傢伙竟然軟綿綿地貼上她們那邊，還說拍出這個景才能顯現出我們的厲害。

六月底的某一個下午，我們開車到了曾文溪出海口的海堤旁，無比幸運地找到了一處廢棄的碉堡：除卻要先清運滿坑的垃圾、清完還有一股濃濃的霉味與無數的蚊子之外，倒也還是個遮蔽海風，又能朝向出海口安全架設望遠鏡頭的地方。

架完了攝影機，黑雲已經壓得快到頭頂了，但無論等多久，就是沒有打雷的聲音，你自顧自的巴著 S 不放，從你口中吐出的無聊話語，讓每個人都在背對你時猛翻白眼，我不停翻著分鏡表，盤算著後面還有多少場景要拍，心裡想像著一拳打在你臉上的愉快感覺。

第一天的守候就這樣過去了。

第二天的守候就這樣過去了。

到第一個禮拜結束時，我提議用電腦動畫：班上有一個動畫組的同學，特效軟體揮灑自如，我們只要拍好陰天出海口的景，回去請他幫忙加上閃電就好了，要多亮多閃什麼形狀都可以，還可以炸飛海上的漁船哩！你高興得大叫太棒了怎麼不早講？完全忘了當初附議要實地拍攝這一幕的人是你……S 和 T 互看一眼，冷冷地堅持一定要拍到真實的閃電。

我早就知道答案了，所以也不意外；重點不是呈現怎樣的閃電，而是自視甚高的傢伙總認為沒有嘗到苦頭稱不上為藝術犧牲。你垂頭喪氣的樣子像條海堤上的流浪狗，更加堅定了她們的信念。

在等待的時間裡，我通常都拿張童軍椅守在器材旁，除了在出現打雷徵兆時可以第一時間搶拍之外，令我吃驚的是：除了我之外，沒有人會操作學校這部 3 C C D 的商業攝影機。我們讀了四年的電影系，這台機器也出借過無數次，竟然連你都不知道要怎麼調整畫面色調峰值；所以我只好像個孤獨的狙擊手一樣，守著攝影機等待；並且幫心不在焉的你重溫大二的攝影器材操作實務；S 與 T 一點都沒有顯露出想學的意願，一不留神，兩人就不知道手牽手消失到哪裡「勘景」散步去了，我深深覺得在這個小組中，被指責想以電腦動畫完成作品的我才是唯一不偷懶的傢伙。

一次我們守候到深夜，你趴在器材箱上睡得像田裡的瓜，T 回家趕赴令我們百思不得其解的門禁，原來像她這樣特立獨行的女同性戀竟然也有必須遵守的家規；幽暗的碉堡中，買啤酒送的 LED 野營燈獨擰場面，偶爾我和 S 會零零落落地交換後製意見，我們心裡都知道對方基於某些原因防著自己，換成你能理解的說法，就是不對盤。

現在想起來，我們四個人都不對盤。



S 說她畢業後想繼續拍電影，她說不能忍受人只能照著既定的路去走……從小 S 就熱愛藝術電影，特別是影展中人性無比扭曲的那一類；我知道你最愛看的電影，片頭一開始的五分鐘通常會有三萬發以上的子彈亂竄，重金屬搖滾的配樂讓你熱血奔騰，連片頭字幕都還沒跑完就死了數十人；就興趣這方面而言，你和 S 根本也不對盤。

畢業後你想要進入電視台當記者，就算從基層的技術人員開始也沒關係，我很害怕你錯字奇多的國文能力，跑馬燈的字幕總有一天會讓人完全看不懂；除了緊咬不放的劣根性之外，我實在找不出你有任何當記者的潛質。

T 痛恨這個社會以及社會以外的一切，每天都覺得自己的性向被社會壓抑與迫害，因此除了 S 之外，她幾乎不跟我們講話，但偏偏 S 常常以最直接的諷刺來處罰或虐待她；當 T 說她畢業後想繼續在小劇場中當編劇時，S 臉上露出的鄙夷之色，像是某種化學作用在她們兩人的表面之下激烈地產生反應；S 和 T 這樣不完全擬態的假性戀愛，是我和她們不對盤的主因，也因此我竟能在這個小組中保持清醒，看著你拚命討好 S，當司機當雜工當印鈔機，還樂此不疲。

守候雷雨將至的夏夜，我們繼續喝著早已不冰的啤酒；S 在幽暗的碉堡中問我，將來畢業後想做什麼。我苦笑了一下，若說是想去廣告公司上班應該也會被輕視，於是隨口編出因為生性懶散慣了，如果可以，我想去當臨時演員，而且只演屍體，各式各樣的屍體：沙場賭場命案現場，解剖檯下水道或埋在地底下的棺材，只要是一動也不動地躺著，什麼都不用做，要被畫上多恐怖的特效妝都無所謂，還可以順便補眠……搞不好我能在屍體的臨演界闖出名聲，哈哈。

S 的眼眸在黑闇中閃爍著光，她被逗笑的時候比較好看。

聊著聊著，我們又回到了心中渴望拍攝的電影場景，S 的腦中，就像唯美畫面的生產線，能夠源源不絕地創作出一個接著一個的動人畫面；我們聊到電影的大哉問，她說電影就是人生的解答，需要用一輩子來追尋……可惜你睡著了，否則你要是看到她認真的神態，說不定立刻就感動落淚！因為連我也不得不有點佩服 S，有些人天生就具有某些特質，也許你就是喜歡 S 這種特質。

夜漸漸深沉，外面天空突然傳來石輶轆滾動般的低頻震動，我和 S 跑出碉堡，雷雨一滴一滴像是機關槍掃落下；我和 S 像是非洲草原上突臨雨汎的久旱動物，驚愕著一動也不動地以身接雨，越過海堤吹來微微鹹熱的海風；走離碉堡透出的光暈，黝闇中我們互望一眼，突然之間毫無預警地兩人就像磁鐵一樣擁吻；天空中閃著雷，彈珠般的雨滴打在身上有點麻癢，而你在碉堡中熟睡。

由於不能讓你醒來後，發現我和 S 遍體淋溼；我先開你的車載 S 回去；一路上車內異常沉默，淋溼的衣服貼住肌膚，體溫蒸散青春的氣息溢滿狹窄的車廂空間；從沒想過 S 身上的味道會令我腦袋發癢，我竟感到一種該死的興奮與悲愴；到了她租屋的樓下，S 緩慢地選擇用詞，連我都感覺到她心念流轉激起的波紋，混著她緊身的黑色 T 恤散發出如同幻想中黑玫瑰的香氣，S 開口問：要不要上來，擦乾頭髮再走？

我笨拙地吞了一大口空氣：不用了……喉嚨乾得就像久旱的峽谷，從那中間通過的氣流拼湊的語言，有如邪靈附身的發聲。

怕你醒來找不到人，我先回去了，說不定今晚雷雨雲往出海口飄，就能拍到妳要的閃電了。

事實上那天當然也沒拍到畫面，我回到碉堡時，雨已經停了，我把熟睡中的你叫醒，你一邊抱怨著蚊子的凶猛，一邊埋怨著兩個女生都不夠意思……我收拾器材和你一起回去，一路上虛偽地回應著無聊的話題。

你別問我這事情是怎麼發生的，那只是沒被鏡頭捕捉到的一道閃電。

從那天開始，我和 S 更是相敬如賓；我常常藉故要趕後製進度，躲在學校的剪輯室裡不參加例行討論，你和 S、T 倒也樂得趁著連續晴朗的大氣四處勘景；大部分的影像都已經拍完了，所以只是找個理由趁畢業之前好好玩要而已。

某天你把行車記錄器拍到的車禍畫面傳到了電視台，居然被拿來製播成新聞橋段，還拿到了影

像授權費兩千塊，還有一張社會線組長的名片！你彷彿通過了面試般開心，大聲嚷嚷著說要請大家吃飯；我原本想躲，但實在拗不過你，才勉為其難來了，雖然我知道我心裡也期待著，能再見到 S。

到了海產店，幾杯啤酒下肚，T 察覺出我和 S 的目光，在空氣中旋轉追尋與閃躲，一張臉垮了下來，眼睛眯成一條縫，開始藉酒意大爆 S 的情史。

畢聯會主席的怪僻、被甩後轉到北科大的學弟、在 S 家樓下大哭鬧自殺的臺文系男生、電影社唯一的波蘭籍交換學生、總是遠遠守在榕樹下哲學系的怪咖……這些彷彿實境秀般的緋聞鬧劇，其實班上同學早就目擊多次或傳聞已久，也是我以往提防著 S 的原因，但是在 T 的刻意渲染之下，卻像是酒精催化，交替刺激著我們的神經。

可以看出你脹紅著臉卻又不敢作聲，聽著酒醉的 T 數落 S 的風流韻事；S 則是眼神空洞，對於那些尖酸諷刺與詆毀一句不回，只是默默地抽菸喝酒，偶爾定睛探詢我的反應；我多麼想從這個可笑的場景中抽離，回到安靜、乾燥又冷到骨子裡的剪輯室……此時，S 砰一聲站起來，落雷般甩了 T 一個耳光，海產店裡酒促小姐嚇得踢倒了地上的空啤酒瓶，S 抓住我的手轉頭就要離開，我只來得及對你拋下一句：「我先送她回去，這裡交給你……」後面傳來男性化的 T 嘭啕大哭的聲音竟然如此淒厲尖銳，令我想起孩提時隔壁愛哭的小女孩。

你一直到最後都沒有弄懂這場翻臉的前因後果。

你以為有了行車記錄器，就能當記者；雖然現在的新聞，全都充斥網路畫面，但有些事情你一定不會明白：再怎麼厲害的行車記錄器，也拍不出一道閃電劃過昏暗灰撲的出海口，那種淒美。

大概是年輕吧？S 以為分手不過就是一些悲愴唯美的電影鏡頭與抒情配樂，但是分手是會留下傷痕的——被她甩了的男孩子們，眼神黯淡地在校園中遠遠避開她的樣子，我經常看到。

但是那天晚上我還是跟 S 上了床。

我愛 S 的決絕，無可避免地被她心中毀棄一切的傾向所吸引。

黑洞也好，黑玫瑰也好，黑寡婦也好……我完全可以理解你不自量力的衝動；如果我沒有和她同組拍攝畢業製作，或許還不會受那內在藝術感性與天分的感動；如果下起雷雨那天你沒有在器材箱上熟睡，或許我和 S 就能清醒地忍受你的冷笑話與溫啤酒；如果沒有那場帶有野性氣息的暴雨，就不會在回程路上蒸散慾望氣息時深深中毒；我知道現在說這些都於事無補，我違反了和你四年來的友誼與不成文的男性公約，和你想追的女孩發生關係。

那是靈感，稍縱即逝……

那是高潮，射精的一瞬間就像腦海中的落雷。

那是死亡，快得來不及按下快門。

要拍攝一道完美的閃電，你必須先認清它致命的本質。

過了幾天，畢業成果發表限期前的最後一次小組會議，我們終究還是沒有拍攝到 S 想要的畫面。令人意外的，T 一副沒事的樣子來開會，帶著她自己跑去拜託動畫組同學幫忙製作的閃電片段；S 看了之後，默默接受，兩個女生握緊彼此雙手，像是不曾反目一般。

你什麼都好，但我卻覺得：之前苦苦的碉堡守候，就像被耍著玩。

我們把畢業製作的影片從頭播放了一遍，每個人都對我的剪接手法讚不絕口，你特別激動地拍著我的肩膀，用你一貫的開朗直爽，直呼兄弟真有你的啊！當初找你加入真是找對人了。

我看著電影，突然覺得這部超越學生製作水準的作品，簡直是幼稚造作、無病呻吟，又極度缺乏某種自知到了極點……我心中彷彿堆積了累累恥辱的烏雲，鬱住了呼吸，在冷得要命的剪輯室裡，我眼前的影片宣告著：這是一段用盡技巧只為取悅觀眾的獨白。由偽善者發出的獨白。

T 在大家最亢奮而我最冷靜的時刻，轉頭對我和 S 說：

「怎麼樣？你們真是一對才子才女，什麼時候要把你們搞在一起的醜事閃光一下啊？」



一道閃電，燒進了靈魂深處。

你不可置信地望著我。

在你還沒來得及反應過來之前，S 用力地將手提包砸向 T，袋子裡的東西撒了一地；在我臉上挨你一拳之際，我瞥見 S 慌張地撿起書名彷彿是《公務人員初等國家考試……》的參考書。

人生的答案，就在電影裡。

我在你的怒火中，扮演起一具臨演的屍體。

在我們離開冷得像太平間的剪輯室之後，彼此枯槁慘白，如遭雷電炙燒一般。



評語／彭瑞金

乍讀這篇作品，有些似曾相識的感覺，應是作者對某文學獎的不信邪，即是文字上有修正，我已經無法把它從記憶庫裡翻出來比較了。但無論是屬於哪一種情形，我都認為是值得肯定的，前者代表作者對自己的作品有自信，後者是對自己作品的再思考。結果則證明作者是對的——終於得獎了。

這篇作品取材於傳播或廣告學系學生的畢業製作，一組根據畢業製作的SOP執行畢業製作的過程，作者巧妙地把它轉化為一篇小說，文字乾淨俐落，結構緊湊，主題清晰明確，可以說是根據短篇小說寫作的SOP執行完成的小說。

不過，這不是校園文學獎，校園裡或學術界視為有趣或重大的事，不一定能在校園外得到共鳴。雖然我十分肯定這篇作品在「執行」的過程裡，有其領域專業的社會對話——批判性。



陳榕笙

〉 作者簡介

臺灣文學創作者協會祕書長。

曾獲福報文學獎等二十餘獎項，入圍新聞局二〇一〇年度優良電影劇本徵選。

著有《沒人出海捕魚》、《天哪！我們撿到一把槍》、《珊瑚潭大冒險》、《貓村開麥拉》等書。

〉 得獎感言

感謝創作路上的高低起伏，也謝謝主辦單位。

民國風景 · 陳金聖

民國路是條不到三百公尺長的小街。街的盡頭橫著大水溝，進得來出不去。兩邊的房子不同樓高，坐南朝北的一側，結结实實起了四層樓，對街的一排房瞬間矮上一截，兩層樓加一小間的閣樓。光是氣勢，對街的這邊就先輸了。

小街外，還能看見的黃土地，只剩遠遠一角在大水溝的邊上。街中的一家，已經四樓高的水泥天頂，還戴著一層醜不拉幾的鐵皮帽子。窗框外，一幅廉價的中國山水掛畫懸吊在那裡，像是鐵皮帽子凸出了帽沿一樣。掛畫裡的假山假水，讓整條街染上一股妖異的氣息，連釘在掛畫上方的八卦鏡，也鎮不住。

前後二十多年，小街的住戶換了三輪，圍著街兩邊的水稻田，像是都被收妖收進那懸在水泥天頂上的中國山水掛畫裡，一塊一塊的減少。灰鱗鱗的水泥樓愈建愈多，掛畫的生宣紙顏色跟著更黃澄起來。

王太太從門裡走出來，說句，日頭真大。腮邊兩坨肉，已經垂到嘴邊。身體笨重的移到日頭下，仰頭看正午的日光穿進八卦鏡折射下來，王太太伸手到眉邊，作勢遮光，日頭已經砸落下來，碎裂在整條街面。再往前走沒幾步路，王太太已經流一身的汗，轉頭要回家去。

斜對門的家庭美髮廳，四面玻璃門晶透，王太太一眼就看穿了裡面，正午一個人也沒有。兩張理髮椅還不成對，其中一張的粉紅塑膠皮椅面經過長年的磨損，邊緣已經像蛇蛻下的皮，讓人看了

覺得老舊不堪。

家庭美髮廳的一塊白底綠字小招牌，穿出交叉著數十條電纜線的小街天空，方正地掛在新砌的磚牆。小招牌上，只簡單寫著的「美髮」已經龜裂，遠看都能發現，臉面的細紋好像從字上長出來。

王太太看著這一塊招牌，用了快十年。招牌是後來掛上的，家庭美髮廳都開店好幾年了，才想要掛一塊招牌，來的人也沒變多，反而一年比起一年還少。站在四面玻璃門外，王太太看得仔仔細細。

再隔沒幾戶，一家樓下停輛車齡快要作古的老賓士，車身卻還天天洗得發亮，日頭碎在上面，散出破裂的光塊。蜜來在門邊探頭，王太太看見也裝作沒看見。還是蜜來先招呼的，「出來散步喔！」王太太嘴笑卻不出聲，蜜來眼尾笑紋擠到妹妹頭劉海都遮不住，頭一縮又躲回門裡面。

整條街最先打掉房子翻建的，就是蜜來。兩層加上小閣樓的房子，一翻就是五層水泥樓，那時正紅色的外牆磚，在兩邊的房子都已經老舊缺角的小褐磚中，突然凸出起來。蜜來走過街，眼尾的笑容愈來愈深，滿口的股票經，一臉藏不住的春風得意。王太太看她身材矮小，逛過街的脚步，老是匆忙得像隻老鼠。也沒得意多久，新賓士成老賓士，正紅的磚牆也麟得跟原來的褐色小磚差不遠了。王太太冷笑。日頭還是那樣大！

明水從大水溝旁邊的小岔路走出來，手握著一把四季豆跟應菜。王太太剛好轉頭，沒有看見明水穿的一件花衫褲，一頂大斗笠綁條碎花頭巾繫在脖子上。門邊一疊信和帳單丟在那裡，王太太檢起來，第一封給丈夫王玉山的地址還寫成舊街名，早兩年都改換叫民國路了，仔細看信是從大陸寄的，難怪不知道早換過一次地址。

才剛有這條路，王太太就住進來，蜜來跟美髮廳都是同時間前後進來的老住戶了。幾個女人跟著都做阿嬤，民國路的樣子也在改變，兩邊的房子倒是兩層有小閣樓的一排，先一戶一戶的翻建，外牆褐磚打掉，貼起花花綠綠的磚。有一陣子，王太太在對街這邊，開窗看見好幾戶牆外連搭著鷹架護網，家庭美髮廳的招牌也先拆下來，電鑽打得整條街都像是在跳動。

「大概尪婿死，領不少保險金喔！」王太太說給蜜來聽，話不知道怎麼就傳到明水的耳裡。才知

道蜜來的嘴守不住，好幾十年毛病還是沒改，真是無藥醫啊！連幾個月下來，房子翻建好，搭在外部的鷹架才拆掉，王太太看到美髮廳的新門面，以為多不同，新的樓仔厝呢，結果還是一樣普通，外牆的貼磚也刻意挑跟隔壁同一個花色。

有話沒地方講，王太太一口氣憋在心口。看蜜來在美髮廳外面攔下明水，一隻嘴巴像老鼠在咬布袋，窸窸窣窣，窸窸窣窣……頭像一把火在頭上燒，王太太撐不了太久，轉頭回去吹冷氣，關門碰出很大的響聲。蜜來斜眼正好瞄見。

明水的腳都是泥，打開水龍頭洗腳，遠看小腿肥厚得跟大腿一樣粗，靜脈血管像青竹絲攀上面。明水用刷洗衫褲的力道，搓那雙腳掌。綁在斗笠上的那條花頭巾，溼黏黏的，整身都是汗臭，明水倒是沒太大感覺。一把長滿鏽斑的鐮刀壓在斗笠下面，幾條舊電線剪成一截一截丟在地上，明水看到才想起忘了帶去繩絲瓜棚。

「喫人客呀！」明水光腳，溼淋淋的踩進門。咳聲嘆氣的。吊扇在上面空轉，扇葉壞了還沒裝上去，明水打開電風扇，仍是熱氣轟轟的向她撲過來。真的要裝台冷氣了。「喫生意，今仔日是要呷啥？」明水音調提得很高，好像是在對誰說話。「喫生意，是要怎樣裝冷氣啊？」

沖完澡，日光直穿過晶透的玻璃門，照射進來，明水看見里長永壽從光影中走過來，顧不得整顆頭還在滴水，拿毛巾胡亂包住就趕上去開門。永壽脫鞋進來，原本個頭高大，卻刻意把身體縮矮，背顯出駝態，頭低低對著明水輕聲的交代事情，走到美髮廳的暗光處，遞過一包物件。嘴巴細細的啞響，說什麼四周都聽不清楚。

永壽穿鞋正要走，又看見王太太要出門，冷眼的瞥過來。明水嗓門大，多少聽出背著說話的人是永壽，王太太的臉色更沉，像她腮邊的兩坨肉，垂垂的往地面掉。明水看見一身長衫長褲的王太太快步走出來，皮膚有種死白，像泡水過久的浮腫。一把洋傘撐起來遮住大半的臉，傘下長衫褲保住的身軀已經出汗。

王太太喜歡整身都穿白衫白褲，大熱天，一雙手還戴純白色絲質的蕾絲手套，手拿一罐消毒酒精，走到哪裡就噴到哪裡。以前製造橘子條汽水的家庭工廠還沒倒閉的時候，就看王太太一身穿得白閃閃，拿著消毒酒精在家庭工廠內沿路噴，沿路擦，也不知道是不是這樣把運勢都擦到沒有了，橘子條汽水的家庭工廠倒後，王太太的那身白衫白褲還是照樣穿，看見人，嘴笑，眼睛卻還是流露睥睨的眼色，忍不住想拿酒精朝人噴，消毒掉比自己低一階級的人一樣。

早幾年王太太還風光，人前人後講大陸那邊請多少傭人，明水邊洗頭邊聽。沒多久有風聲說，賣假酒，在臺灣偷做假酒，再跑去大陸賣啦，真夭壽喔，也不驚害死人！蜜來在她門前探頭，邊說，邊拿根牙籤在剔牙，明水在裡面洗頭，餘光老是沒看見蜜來的脖子，像縮起來一樣。這時才恍然想起幾天前，永壽替三兩個便衣引路，去敲王太太的門前，還特地繞來跟明水探口風，問王太太一家平時都在做什麼？「喚清楚呢！」整間房子從裡到外都像罩一條黑布，大門整日關緊緊。蜜來湊過來，多少添說一點，嘴裡含顆蜜棗，講話咿咿哦哦。

便衣沒讓永壽跟進去。那麼高的個頭站在好幾公尺遠，頭還戴著上任競選用的帽子，守在街口。蜜來一溜煙，就不見人影。街上冷清，卻有幾十隻耳朵豎著。明水走到騎樓，把晾在那裡曬乾的紅酒瓶、透明玻璃罐收進來，轉進廚房前，還沒見有人走出來。

有好幾日，王太太一直沒出現在街上。是聽見蜜來的聲音從對面傳來，才發現王太太的門透出了小縫，沒看見那張白得發脹的胖臉，只有一個巨大的陰影躲在門後，蜜來說話好用力，妹妹頭的劉海一震一震的。「抓耙仔。」門縫溜出來的這句話，紮實的傳過對街這邊。明水一回頭，蜜來剛好側過身，門邊的王太太半張粉白的圓臉像是擠了出來，胖臉上的眼睛沒有瞄過來，只有刻意提高嗓門的「抓耙仔里長」這幾句話反覆。

永壽也聽到風聲，避開好一陣子沒來。蜜來儼然重新得意起來，在民國路來回穿走，消息一個緊接一個的流傳。王太太的門仍是閉得緊，明水每早拉開門，看過去斜對面漆得烏黑黑的鐵捲門，感覺沒打開過。只有掛著山水掛畫的那格小窗，早晚都推開。明水在對街這邊，偶爾瞥見王太太的

背影，手上三炷清香的紅點遠遠燒著。小窗裡面，除了神明桌，也看不出什麼來。往往王太太才轉正臉，那格小窗很快便關緊了。有時，明水總感到王太太在關窗前，唇角有著淺笑存在，讓人發寒的。

在那之後，沒再聽過王太太提大陸的事。胖臉的神采被蜜來搶去不少，整個人委頓很多。倒是時常說，逮到機會，一定狠狠修理永壽這個「抓耙仔」。有仇無地方報，像發粉囤積在王太太的身體裡，一日一日的膨脹起來。

不知道為什麼人一老，反而迷戀起農事，明水買了好幾小夾鏈袋裝的菜籽，在大水溝邊無主的荒地闢出幾小區，翻土種菜葉植果樹，要來黃豆渣當肥料，舀水溝水澆灌，倒也容易活。農具都是撿來的，大部分或缺角或生鏽，拿繩線重新捆紮，膠布貼牢，又可用上好幾年。

明水常常一身的汗臭進屋，客人都是一群上了年紀的女人，嗅覺也像失去一樣，彷彿聞不到明水身上的汗味。從雜誌報紙上剪下來的女明星海報，貼得牆上都是，畫報褪色了，女明星的髮式過時，總也沒有記得撕下來過。蜜來經過，嘴還在咂咂響，眼尾自然的往上吊，她的妹妹頭在髮廊剪的，一顆頭好幾千塊。逢人就說是家庭美髮廳剪不出來的樣式。

半個人高的方形鏡，把蜜來的原形都照出來。明水站在鏡子對面邊洗頭，看到鏡子裡面那些蜜來藏不住的細紋，一聲也不吭的聽她說話。女人翻著桌上擺的舊髮型雜誌，不識字，只好揀有圖片的幾頁，攤在腿上仔仔細細的看。蜜來的聲音在旁邊，像沒上油的螺絲聲，刺得人耳朵發痛，女人也沒看出雜誌上的髮型，都已經是好幾年前時髦過的羽毛剪。

好不容易去沖頭回來，已經不見蜜來，女人和明水都鬆口氣。民國路上的日頭正爬到最上端，日光穿射進來，折入半人高的方形鏡裡，散出來的光讓兩個女人臉面恢復了一點光彩。明水手抓吹風機的風口，吹乾女人一頭的溼髮，一手撩起兩邊的鬢角，一撮白頭髮突然硬生生跳出來，明水趕緊又順著風口的熱風向吹放下來。一整頭的烏黑，已經有瑕疪。女人操臺式國語，指定要老廠牌子

的染劑。明水從舊紙箱翻出画貨，工廠說早停產了，接下來也補不到貨。

「換牌子啦！」明水手調染劑，戴上手套，還想勸說，女人已經不耐煩的擺擺手。

染劑滴落到手上，像塗層辣椒膏，在皮膚毛孔啃咬。明水感覺這年的夏天熱日也跟辣椒膏一樣塗滿了全身，整個人彷彿著火，心頭熱燙、毛躁起來。才幾分鐘的工夫，女人仰著頭，已經睡熟過去，還微微打鼾。

從鏡子看出去，整條街讓日頭把人影都曬乾、蒸發去，光溜溜的。連蜜來都不知道躲去哪裡。明水脫掉拋棄式塑膠手套，洗不乾淨手上殘留的染劑，已經像胎記暈成一小塊黑點，得等幾天讓它自己褪掉。女人還在呼呼的瞌睡，一時沒醒來，明水看著外面的日頭還大，想說再等一陣子。打開電視，正播跑債回來的豬哥亮節目，明水不自覺跟著笑開來。

玉山的競選旗幟插得整條街的電線杆上都是。王太太的那格懸吊山水掛畫的小窗外也暫時改掛玉山的人形看板。還沒聽到蜜來出聲，已經看到玉山拿著擴音器沿街拜票。王太太跟在旁邊，揮手致意，玉山一身大熱天實在不適合的西裝，灰色溼成藍黑色。王太太的一把洋傘時不時還戳到玉山光禿的頭。

玉山趁揮手的同時，順手揮開洋傘，這一揮，倒讓步伐已顯出不穩、吃力地拖著笨重身軀前進的王太太腳下一絆，差點跌出隊伍。蜜來在耳邊尖笑出聲，明水一回頭，她人已經走向隊伍，只看蜜來手緊緊握住玉山，很高聲的喊「當選！當選！」跟那日蜜來握住永壽拜票的情景沒有多大差別。

街道瞬間喧囂，像春雷後下過一陣大雨。綿延好幾尺長的爆竹，燒到盡頭，如在地上的泥濘，踩出雜亂的鞋印來。明水癡癡的看呆，那群以王太太為首，跳宋江陣一樣的陣頭，七爺八爺開路踩過衝的衝鋒而來。

即使一臉的油光，妝結成粉塊，凝成一張畫壞的傀儡面具，王太太那把洋傘遮住日頭，一張臉陰慘慘的藏在光影搖晃的碎塊裡面，吹脹的身軀直挺挺的向前，再向前，顛著屁股，左搖右搖。蜜



來尖笑，穿出了那陣頭。玉山讓人推擠到後頭，只剩光禿的頭還有一點光在上面，其餘丰采，全讓隊伍和王太太在前面搶盡。

一條小街走得那麼長。永壽幾年下來，在民國路做的順水人情，像跟著一陣大雨後的喧囂，都沖洗乾淨。永壽瘦長的半身頭像旗幟，垂在電線杆，讓玉山新插上的旗杆掩在後面，只露出一面白淨淨的背景。

王家熱鬧好幾日，永壽來也躲著不打招呼，閃身過去。王太太較勁的態勢愈來愈明顯，蜜來在兩頭敲邊鼓，明水感覺她說話顛三倒四，瘋癲得不像話，時時都在探口風。誰都知道明水是永壽的樁腳，連王太太看她的眼色，都像是背後活生生就站著永壽的人一樣。

「萬年里長也要換人做啊！」蜜來說王太太逢人就說這句話。明水聽在耳裡，但是臉上沒有透出什麼動靜。蜜來瞅著明水的臉，看不出任何異樣，才死心的接著說：「聽講王太太那邊，一人一票五百！」像是貼在明水的耳朵，蜜來喘出的熱氣都噴到明水臉上。「啊，永壽是乎人多少啦？」明水後退一步，讓出空間，明擺著要躲開蜜來的樣子。蜜來一說話，比在菜園小蟲從袖套鑽進去，整身搔癢更讓人難受。趁斗笠擺在外面還沒收好，日頭也不大，明水抓著鏽蝕的鐮刀，匆匆抓幾包菜籽，一截長根芽的白甘蔗，溜到大水溝邊。看蜜來不打算跟過來，心頭的煩躁才沉澱下來。

也是一票五百，王太太盤算的跟永壽差不多。看來蜜來沒收到錢，嘴巴才跟擴音器一樣四處放送，不然這陣子風聲緊，明水也打聽不到王太太那邊給的價錢。過了大水溝，菜園沒有大樹跟大樓當遮蔽物，日頭直直曬下來，包在外層的花頭巾已經感覺出熱來，明水的心頭卻漸漸涼冷。連著好幾日找不到永壽，連王太太都躲藏起來。要不是傍晚，瞥著她那圓滾的身軀，拿掉洋傘的遮掩，以極快的碎步速度鑽進幾戶人家，明水還真以為王太太從街上消失了。

時間晚了，明水關掉招牌的燈，街上突然一陣黑，路燈像是也閃爍一下，差點就閃神沒看見王太太偷偷由門縫擠出來。明水剛好站在視線的死角，王太太往裡面瞄的瞬間，沒有看見她。腋下彷

佛夾著手掌大小的黑皮包，可惜光線太暗，看不大清楚。

天一亮，整條街還在睡，明水倒是先醒。難得賴在床上，躺得像一根白甘蔗，直挺挺的。手掌貼攏在腿側，雙腿併緊，在聽外面的動靜。明水的房間和街上只隔著一堵牆，開窗就能見斜對面的王家窗外懸吊的那幅山水掛畫，現在懸掛在那裡的是玉山一幅半身的人形看板。

聽到消息，已經臨近傍晚。一百九十六票對二百一十二票，廢票二十一張。整條街意外安靜。王家的門從早上出去，沒再敞開，整棟烏黑黑，沒有一盞燈發出亮光。明水才洗頭出來，吹風機拿在手裡，水沿著脖頸滑下來。沒注意到披在肩上的毛巾掉在地，只顧著跑去接電話。王太太意外的沒有出現，蜜來倒是趕著跑來打聽，「啥人當選啊？」

「王先生。」明水坐下來，屁股緊貼住沙發，身體後躺，也像吸盤黏附在那張已經有了異味的老沙發上。

民國路的街中王太太一家外牆上，重新又掛上了一幅中國山水掛畫。黃澄澄的生宣紙沾了一層灰，假山假水更像罩了一團霧氣，讓人看不清。

前兩日下過一陣大雨，工人遲到，現在才來拆仍懸吊在那裡的玉山人形看板，光禿的頭已經有幾處沾上鳥糞。那格小窗上的水泥天頂夾縫，不知道哪來了野鳥築巢，一雙飛進飛出。

大清早，就見明水進進出出忙著丈夫的忌辰祭拜。等到香爐的清香燒剩半截，把幾疊金紙從供桌拿下來，丟進金爐，一張一張的燒。明水仰頭，看見已經是正午，日頭升到天頂。金紙上面貼的錫箔在火堆裡，化成灰燼前隱隱發著光。明水摺了幾張金紙，再丟進金爐裡，火焰重新從死白的灰燼竄大起來。

王太太撐把洋傘走出來，金爐的火堆正好燒得剩一點紅光，金紙早都化成一堆白灰。明水在陽台收好金爐，才要下樓，已經聽王太太在喊她。明水人還沒下來，聲音已經先到：「王太太，來洗

頭哩？」王太太自己挑了把椅子，拿出酒精朝四周噴了噴，把一條長長純白的披巾披在那張老舊粉紅塑膠皮的椅子上坐定。洋傘收在腳邊，時時隨身，怕被偷了一樣。

那把粉紅塑膠皮的椅子真的該換了，王太太一坐，邊緣蛇蛻一樣的細皮都翻立起來，明水清清嗓子，聲喉溼潤了，一出聲，整間家庭美髮廳也精神起來。王太太像醒過來一樣，腮邊肉晃跳一下，「洗頭吹頭？還是今仔日要上頭毛捲仔？」明水邊問，邊對著王太太前面半人高的方形鏡，拿條橡皮筋把自己頭髮綁起。「攏可以！我看今仔日洗頭吹頭就好，也想要把頭毛染黑呀，整粒頭白蒼蒼啊！」鏡子裡，明水低著頭，先梳整著王太太的中長鬈髮，再抬頭看一眼鏡裡的樣子，來回個幾遍，才轉身擠一點洗髮精到手心，摻水搓出泡沫。

日常底層，所有風景都如往常。一晃眼，日頭像是又跌了下來。



評語／李維菁

《民國風景》這篇小說讓我想起前輩畫家李石樵的畫作〈市場口〉，這幅畫中有穿著白色旗袍的富裕外省太太，走在臺灣傳統市場中，身邊不時圍繞著其他討生活的市井小男與小女。

作者將街坊之間女性的較勁，閒話細碎，加入男性地方選舉的角力，里長、美容院、鄰居太太，人物面貌與市井風光的描繪，流暢細膩，復古氣氛流動，犀利卻保有某種韻致。而女人之間的微微酸辣，最後因爲一場選舉的成敗，女人之間的小小地位革命波瀾，又依附著男人的興衰，定了局面。這篇小說在題材的選擇或是文字處理上都表現優秀。



陳金聖

〉 作者簡介

一九八五年生，高雄鳳山人。臺中東海中文系、花蓮東華創英所畢業。曾獲吳濁流文藝獎、花蓮文學獎。

〉 得獎感言

八月的高雄，天熱，讓人整日想昏睡，得獎的消息，瞬間帶來了一點涼意。在故鄉拿獎，多少讓自己的書寫有了較為深刻的意義了。謝謝打狗鳳邑文學獎！

溝 · 韓必晴

阿水伯騎的腳踏車才「嘎」一聲煞住，停在三合院的屋簷下，阿水姆就迎出到院子，迫不及待地吼說：

「啊你是去叨位？四處找不到你人！」

「是有什麼代誌？」阿水伯答著。

「你的好小弟阿明，打電話來亂，又說要賣土地；說什麼咱攏老了，種田太艱苦，不要霸著祖田不放手……」阿水姆一直嘮叨著。

阿水伯皺著眉，不發一語，逕自走向水井，用力壓手把，沁涼的井水沖向泥濘雙腳，阿水姆追著念叨說：

「啊你是有聽到唷？你這個做大兄的那也這無用，放你小弟對咱大小聲，眼珠裡還有尊重兄嫂喫？」

阿水伯點根菸，漫步到偏屋水塘邊，回頭對阿水姆說：「我知啦！」望著剛冒竄出的絲瓜嫩葉，阿水伯想，今年要早點疏枝葉以利絲瓜開花結蕊。想到阿明的話，「種田真艱苦」，會嗎？阿水伯想不透，么弟阿明從小就很少下田做農活，後來做木匠學徒就更少回家。當完兵，結了婚也搬出祖厝，幫人釘木櫃、木門營生，生意鼎盛時也雇了三個學徒；後來木工式微，阿明又和人合夥開工廠，生產飼料用紙袋和尼龍繩子，狀況一直不錯。豈料阿明染上賭癮，時常賭輸錢，瞅著他已是大

人大種，有妻有子，也不好去訓斥他；想不到他還在外包養一個酒家女，阿水姆好心去提醒阿明老婆玉娥注意，卻被她回罵說是造謠生事。沒想到兩個月後，阿明倒了會，避不見面，村裡的會腳都跑去跟玉娥討債，賣車子去抵債時，才發現福特千里馬那部車竟然過戶在那酒家女名下。玉娥羞憤交加，尋死覓活嚷嚷要離婚！阿水伯夫妻倆好說歹勸，又送米送錢給玉娥，想幫阿明度過難關。阿明整天躲躲藏藏，怕被債主堵上。又簽了好多借條，誰知道能否兌現？雖說「一人一家事」，村民不會去找阿水伯要債，但是誰都知道阿水伯兄弟四人的祖田還沒分家，阿明那一份至少也值些錢吧！阿水姆見人就說：「祖公啊放下的財產，夭壽啊，不能賣的！」阿明被債主逼急了，除了打躬作揖，只能告訴債主，一旦祖田分家賣掉，一定還錢。阿水姆和阿明就在這個關節對上了，讓阿水伯非常爲難。

阿水姆走到菜圃摘了些空心菜，拿進廚房氣呼呼地把菜摔在地上，坐到小板凳，有一搭沒一搭理著菜。腦中浮現的是年輕時嫁到阿水伯家的往事：那時阿水伯的三個弟弟和兩個妹妹都還沒婚嫁，加上沒分家的大伯、小叔兩家，總共有三十二口人。身爲長媳的阿水姆每天有做不完的家事，清晨天才朦朧亮就起床開始生火煮豬食，爾後再準備眾人早飯。彼時公婆掌家計大權，吃的是攏了一半地瓜籤的米飯，配菜常常是醃蘿蔔乾或者是菜園裡種的芥蘭菜、高麗菜，硬梗又苦澀，與連皮的肥豬肉一起炒，盛盤裡可見漂浮著些許油絲。當家的婆婆還交代要多下鹽，閩南語美名爲「鹹香」，其實是讓大家因爲怕鹹，吃大口的飯配少許的菜。

三十多口人分四番吃飯，五點鐘左右，公公要吃第一輪，爾後是家裡種田的壯男吃，收洗碗筷後再給孩子們吃，最後才輪到妯娌女眷。常常吃到最後，桌上已經沒有配菜，只得撒些鹽粒和著稀水飯吃，阿水姆記得自己不只一次翻胃嘔吐。

收拾完早飯，女眷們提著大桶衣服一起到井邊洗。接著是張羅午飯，女眷要輪流送到田裡去，那時常常提著重甸甸的兩竹簍，在烈日下走半個多小時的田埂路才到，再餓著肚子走回來。心裡總想著，只要分了家，哪怕再小的田地，也要好生計畫一下，在休耕的時候可以再種些其他值錢的作

物，讓自己的孩子吃好些、穿好些！

想到這兒，阿水姆心中就有了希望。大家庭中，權威的公婆掌握經濟大權，除了家裡吃喝共同開銷外，各房小孩的學用品、制服，甚至洗衣「茶摳」都得自己打理。阿水姆和妯娌們利用農閒的晚上編草帽、袋子，賺些許外快來支付這些開銷。那時年輕氣盛不服輸，爲了能給孩子多買雙新鞋或者新襪而常常做加工到深夜，偷偷點一盞小油燈，還提心吊膽，唯恐婆婆發現而挨她罵。白天裡忙前忙後，晚上又趕編草帽，可是只要自己孩子穿得比他房的體面，就一點也不覺得累。

也許年輕時的阿水姆長得醜吧，威嚴的婆婆特別不喜歡她這個長媳。新婚時，阿水伯還在外地做工，兩星期才回家一趟，短短兩晚單獨相處，她總是格外珍惜，從不向他訴苦。阿水姆傳統的觀念只覺得，嫁給阿水伯，做他的女人，就得認命。每天起早睡晚，做盡家事、田事，也看盡臉色。記得第一次起灶生火時，因爲一時情急，一口氣吹起滿臉撲灰，澀得眼睛都睜不開。幸虧小叔們幫忙，這才順利煮好三十人的一頓飯。婆婆有事沒事就是那句：「初生的囡囡，乍入門的媳婦，寵不得！」說得阿水姆淚水直往肚裡吞。人前人後，不敢怠慢，日子也就在煎熬裡流去。

阿水伯的父叔輩有五房，本來很大的一片田地就被切割成五份。阿水伯的父親取得五分之一的田地後，又帶著阿水伯四兄弟一起種。首先是大弟阿清覺得種田很辛苦，一年四季忙忙碌碌，育苗、插秧、引水、除草、割稻子、曬穀、裝袋送農會，遇上颱風水災總是擔心受怕，就算年收兩季，扣除繳農會的穀稅和自家留一年吃的量，剩餘的幾乎賣不了多少錢。同鄉有人到基隆碼頭做搬運工，阿清和二弟阿圳也跟著去，不久也把妻小都帶離開老家，從此落戶在北部，除了清明和過年時節，兩兄弟很少回鄉下。種田太苦又賺得少，一代傳一代，田地愈分愈小，逼得鄉下許多年輕人遠走他鄉，彼時工廠漸漸多了，隨便找個工廠做工，也比三兄弟守著那不會變大的田地強。阿水伯是長子，不曾想過要離開老家，就這樣一直和老父親種著四兄弟共有的田，轉眼就三十年了！

當時大弟阿清在外地買房子缺頭款，曾回到鄉下要求分祖產，阿水伯老父親破口大罵，說他是敗家子；後來二弟阿圳也回來吵要分家，阿水伯老父親只有黯然答應。四兄弟先分了祖厝宅地，因

爲田地分散在兩處，分割不易，就暫時由阿水伯家種，可是每年得給三個弟弟少許租金，算是向他們租地來種，也讓老父親還可以去田裡轉轉。想不到老父親在分厝地後不久就因心肌梗塞去世了，四兄弟也沒人再提分田地的事了。

父親去世後，田地還是由阿水伯家繼續種。阿水伯夫妻倆勤奮地種田，有一年還得到村裡農會的獎杯，因爲他們培育的新品種水稻，穗粒最肥大飽滿。想到這裡，阿水姆心中好生安慰；家裡六個孩子個個爭氣，都有正當職業，也很孝順他兩老。遺憾的是，沒有一個願意留下來種田。孩子們也都嫌種田苦。苦嗎？阿水姆邊問自己邊把理好的空心菜放在水龍頭下沖洗，一眼又望見右手虎口處那條長長的疤。

這條疤是有一次送飯到田裡，回途路上不小心絆倒，摔跌到田溝裡，被一塊尖石頭割傷留下的。溝另一邊就是自家田，那時候阿水伯看到她摔倒卻沒走過來扶她，也許是瞅著人多，不好意思吧！回家後，自己包紮好傷口，著實地大哭了一場，也不知道是傷口痛還是心裡痛！以後，每次到田裡看到那條溝，就觸動了阿水姆心底深處的隱痛，蜈蚣似爬在手背的疤也成了她心中一道無法磨滅的創傷。

半世紀種田的日子，阿水姆的皮膚曬得黝黑，兩手粗糙，看上去十分蒼老；這些年來，田裡的事都有機器代勞，就連在廣場上翻曬稻穀，兒子也堅持雇人來做。阿水姆已經多年都不去田裡做活了，閒時到臺北、臺南看看孫子、外孫，女兒、媳婦又買給她胭脂面粉，頭髮染黑燙鬈，出門穿著絲襪，手提個泰國鱷魚皮包，看上去已完全不像個「作息」的人。難怪阿明會手指著阿水姆要她清心、享老福去吧！還死抱住這塊水田做什麼，不是擺明和小叔們過不去嗎？

靜下來想一想，阿水姆連自己也不知道爲什麼不肯鬆口答應他們賣掉田地？總是感覺，那塊田有自己依附數十年的感情；因爲它，使得自己和街坊鄰居有了聊天的話題，有了自己過去的回憶，有了希望和喜悅！尤其是年輕一輩的種田家，哪個見到她都是「水姆早、水姆好」的問候，把他們的水田看成是一塊模範田，因爲他們曾培育出最肥碩優質的穀粒；也把他們的水田看成是一塊狀元

田，因為水伯、水姆的兒女個個爭氣，在鄉里是「一枝」，最讚的！

就是這些個複雜的情愫，阿水姆咬住不鬆口。想想也難怪阿明、玉娥夫妻倆怨恨，狗急也會跳牆嘛！不過這也是他倆咎由自取。阿明生意旺盛時，開著一部千里馬大轎車，神氣拉風；玉娥更是跩，不但吃的、用的非常講究，就連孩子就學都迢迢僭越學區，轉進都市讀；鋼琴課、英文家教排得很密實。三天兩頭來阿水姆處炫耀新衣服，那股氣焰簡直沖天。後來阿明因著生意上的應酬染上賭博，動輒有數萬元輸贏。又聽信損友胡亂投資自己外行的生意，弄得債台高築，挖東牆補西牆，最後連本業都拖垮了。現在玉娥賭氣帶孩子住在娘家，阿水姆跑去幾趟，勸玉娥回來幫阿明顧好家庭，再圖振作。不料又招來玉娥怨懟，指他們見死不救，罔顧手足情。玉娥更在債主面前大肆批評阿水姆故意攔著不賣田地，害他們被銀行、討債公司逼得走投無路，放話說要斷阿明腳筋！搞得全村子許多人都背地裡講阿水伯沒個做人阿兄的樣子，阿水姆也缺少阿嫂的氣量。爲了這些傳言，阿水伯沮喪又懊惱了好些日子；一面想把田契交給阿明辦貸款，一面又不知怎麼跟老伴說。

煎一盤小黃魚，煮碗絲瓜麵線湯，再把空心菜炒上桌，阿水姆去廟口老人中心找老伴回家吃飯。鄉下人素來節儉，老兩口子從來只在餐桌上配一道葷菜；阿水姆愛面子，她總是穿紅戴綠讓別人看到她的光鮮體面，在家吃得卻很寒碜，反正沒人會知道。

兩口子正吃著，忽然聽到：「阿水兄！喔？在吃飯哪。」

阿水姆迎著聲音看去，原來是村尾阿康的小老婆——阿環。看她尖著嗓子講話，走路左搖右擺的妖嬈相，村子裡大家都說是「注定」細姨命。與阿水姆同年紀的村婦沒一個看得慣她；也想不透，像阿康那麼踏實忠厚的老厝邊，會從都市帶回一個茶店查某當小老婆，氣得阿康嫂長年吃齋禮佛。阿康帶著小老婆住到工廠，兩造不見面，落個清靜。令人不平的是，阿康嫂的七個子女都不排斥他們的環阿姨，時常往工廠跑。後來才知道，原來阿環掌經濟大權，不時三百、五百給小孩零花錢；這一來大家更加同情康嫂，也視阿環爲心機深沉的蛇蠍。

「唉唷！水嫂啊，你兩人那吶這麼清心！免帶孫子，後生又孝順。嗯！好命哦！哪像我……」阿

環比手劃腳地灌迷湯。

「環啊！有什麼事？」阿水伯站起身來，迎向客廳。

「沒啥大事情。去送貨單，順便來庄內看你們啦！」阿環拉張椅子，一屁股坐下。

阿水姆在廚房豎起耳朵聽，所謂無事不登三寶殿，這女人沒事也從不來家裡泡茶閒聊。
 「水兄，聽說你大漢後生、媳婦都在銀行吃頭路，那是金飯碗咧！隨便說一個月都有十萬元收入；我要是你們，早就搬去和他們一起住。都市真熱鬧，不像這鄉下，要買一塊蜜斯佛陀的粉餅籠無！」阿環愈說愈來勁。

阿水伯吐口菸，笑而不答。

「我們還沒七老八老不能動，不想離開老厝去靠孩子。」阿水姆也來到客廳，語氣有點衝。

「不是這樣啦！你們倆艱苦一世人，也應該享享老福。趁現在四處玩玩走走也好嘛！我去年去泰國玩，不貴，三星期才四萬元，有吃、有住還坐飛機，很好玩呢！」阿環拉著自己的上衣又說：

「這就是在泰國海邊買的，真的俗，一百元一件。穿起來輕鬆又少年。」

阿水伯兩老沒搭腔，氣氛頓時很僵。

「想那時，康仔就是聽我嘴，賣掉他家那塊地，和別人投資開工廠、做生意，不然現在哪能賺錢，還不是得去翻曬稻穀，辛苦做田事。所以，康仔常跟我講，水兄你腳關節常發病，實在應該把水田賣掉，你們後代攏有『讀冊』，誰人還去種田？」阿環終於說出來意。

「你們如果要賣，我有熟識的人牽線，免佣金。咱們是老厝邊，我不會騙你們！」

阿水姆氣得站起來，扭腰指向阿環說：

「妳若是來勸我們賣田地，失禮！不相陪了。」阿水姆走向神明廳點香。

「阿環，莫生氣。我女人今天有點反常，也不知是哪一條筋有問題！妳的好意，我真感謝。」阿

水伯吟哦半晌，沒再接下去！

「水兄，你小弟阿明在過年時向我們周轉六十五萬，後來牽一部半新舊的車來抵債，看你水兄的

面子，我們算那車子十七萬，另外四十多萬講好半年內一定還清。康仔看在水兄和我們交陪很深，利息攏總免，只還本金。現在阿明避不見面，我只有來找水兄，我們知道你是有信用的人，一定會給我們一個交代的！」阿環擺著一副債主的臉孔，完全沒有了笑容。

「水兄，你知道我們也是小本經營……」

「是啦！是啦！我了解妳的意思，我會盡快聯絡阿明給你們一個交代。」阿水伯把未抽完的半支菸捻熄在菸灰缸裡，語氣黯然。

「水兄，多謝啦！我就知道你是一個有信用的人，那我回去了。」阿環走著又說：「帶水嫂來我們工廠坐啦！」

阿水伯苦笑說：「不送，慢走！」

阿水姆這廂點了一把香，雙手合十，滿心虔誠地拜向觀世音神像，嘴裡念念有詞。插香在香爐，又跪倒在神案前，俯身再拜後開始擲筊，連擲三回，都是笑杯。阿水姆心慌了，再拜向神案，情急之下竟然以自己的生命來做還願的條件。果然這次擲出了聖杯，阿水姆滿意地連連叩謝神意。

阿環走後，阿水伯算了算阿明欠下的債。倒一個會加上欠阿康的餘款就得要七十萬才擺得平，情急下罵道：

「這個慾生！看他如何收場？」

傍晚時，阿明偷偷溜回村子，打了電話約阿水伯在土地公廟見面。

瞞著老伴，阿水伯硬著頭皮去和阿明談。

「阿兄，阿嫂在家不方便說，我特地來告訴你，有人出兩百五十萬買我們那塊地，除了增值稅，一切費用買方會出。這個價錢不低，二兄、三兄攏沒意見，現在就看你了！」阿明心急地一口氣說完，也順手把最棘手的問題丟給阿水伯。

「阿明，你老實說，到底你欠多少債？」望著眼前已爲人夫、人父的小弟，阿水伯實在不忍責罵，只能關心他的狀況，看看能否幫他一把。

「沒多少啦！只剩幾十萬。」阿明含糊回答。

「老實說！」阿水伯厲聲厲色吼他。

「你欠康仔四十幾萬，阿環來討債，你知道嗎？」

「幹！查某人！她赶不討，她來討啥條！」

阿明啐口痰，恨恨地說：

「好康的都報給他們，賺到就忘記朋友的好處，我又不是沒誠意，將車子都過給他了！」

「百來萬的債，你怎麼還？當初時好好的工廠怎會突然虧空這麼多？你不替自己想，也要替玉娥和四個孩子想呀！他們現在在崇德厝，你知道嗎？」阿水伯並不多話，這些謗叨是半年來一直想對阿明說的。

「阿兄，免講過去啦！我會東山再起的，一定會再賺大錢的。眼前，你先答應我賣掉那塊田地，你也省得再操勞。我打算和朋友投資做建材生意，市場不錯呢！」阿明口中的新未來讓他的雙眼炯炯有神。

「我……」阿水伯支吾著。

「阿兄，只要是你答應，阿嫂也不會擋。咱四兄弟只有你在種，而且許多事都雇人代工，你也知道一年賺不了什麼錢，不如賣掉。若是你沒啥開銷，你那份錢放給我用，照銀行利息加一分給你。」阿明愈說愈順。

阿水伯想，幸好只是兄弟間談話，要是給老伴聽到，她不氣得跳腳才怪！

「我是阿兄，我有責任保住祖宗財產。」

「什麼時代了！你保住這塊田有什麼意義？放著給別人種或是荒在那兒？」阿明急切地說：

「阿兄，我四十幾歲的人了，你不能看我從此倒下去，我要再站起來，我不要過這種避東避西的日子，拜託你要……」語氣近乎哀求。

阿水伯低頭嘆口氣說：

「村長說，先將田地抵押給銀行，貸出來的錢你先拿去用。」

「阿兄，恐怕二兄他們不會答應。」阿明雙手握成拳，囁嚅地說：

「而且，而且那塊農田也貸不了多少錢！」

阿水伯萬萬想不到，絞盡腦汁想出來的兩全之計居然得不到認同！他氣得板起臉孔說：

「老二、老三那兒我會跟他們說說看，我不能看著田地就這樣賣掉，村人會罵我們是不肖子孫！」

當晚，等阿水姆睡覺後，阿水伯撥電話給二弟、三弟。

兩人似乎預先串通好了，給阿水伯相同的答案，「要就賣斷，四人朋分，各取其中一份，否則就不賣。絕對不答應抵押給銀行。」

阿水伯掛上電話，悻悻然地走到前院曬穀場，就著簷階蹲下來抽菸。夜，好涼好靜。剛借給別人曬完稻穀的廣場被刷洗得乾乾淨淨。阿水伯撿起一粒篩落角縫的穀粒，憑感覺，他也判斷得出，乾燥程度已達農會要求的標準了。

時代真是變了，阿水伯想起自己還是孩童時。雖然身為長曾孫、長孫和長子，卻不敢恃寵而驕；不但對長輩必恭必敬，言聽令從，就是同輩的堂兄，也不敢違逆。如今，自己身為大哥，今年也六十二歲了，在三個小弟面前卻講不出一句硬話，甚至連保留祖產的事都不能做主！

想起老伴最近對他冷言冷語又擺臭臉，再想到阿明焦急無助的眼神，二弟、三弟自私絕情的態度，阿環逼債的嘴臉，還有村人不解原委的惡毒批評，以及村長和幾個老友既同情卻愛莫能助的關心……

阿水伯急得想大叫，喉頭卻緊鎖而發不出聲來。

突然間，阿水伯跑進農具房，匆匆抱起不鏽鋼的農藥噴灑器，背在身上，跑出天井，消失在夜幕裡。

凌晨三點半，阿水姆被村長一夥人接到醫院，院方已發出阿水伯病危通知書。

阿水姆和兒子、女兒守在加護病房外。她臉色灰白，蓬頭散髮，不時地擦拭眼角淚水，嘴裡還喃喃自語：

「老的！你不能死啊！你不能放我一個人……」

根據送阿水伯到醫院的朝永父子說，阿水伯倒在田溝裡，右手還按著農藥噴嘴閥。

醫生初步判斷是吸入過量農藥，加上浸在冷水裡太久，年紀又大，有併發症情況……

三天後，阿水伯總算脫離危險期，但是意識還是不清楚，看到來人就說：

「我去噴藥，你不知道，今年蟲害很嚴重呢！」

阿水伯住院這段期間，阿明沒敢再提賣田地的事，村人和部分債主也因為阿水伯險些喪命而轉批評為同情。只是大家心裡都有數：欠下的債還是在，問題依然沒解決。誰也不知道林家的事會怎麼發展下去！

阿水伯出院後，還是會常常胡言亂語，可是醫生檢查診斷，腦子並未受傷，只是暫時的意識不清，回家靜養，不再受壓力、刺激，自然會慢慢恢復。

阿水姆悉心地照顧老伴，四十多年的夫妻，早已習慣了兩相扶持、作伴的生活，從來沒想過誰會先誰而去！守在加護病房外的那三天，整個人彷彿只剩一副軀殼，茫茫然任人擺布，也不知道自己是怎麼熬過來的，聽到老伴度過危險期，才慢慢恢復正常知覺。

「少年夫妻老來伴」。雖然阿水伯對阿水姆不夠體貼、尊重，也談不上過好日子，可是在阿水姆的心裡，始終覺得，嫁給阿水伯，她很快樂也很滿足！

這天早晨，阿水姆洗好衣服，晾曬在竹竿上。遠遠望見村長和阿明一行人往家裡走來。阿水姆趕忙迎上去，不讓他吵醒阿水伯。

「水嫂，阿明來找我好幾次，說是水兄答應他要將田地拿去銀行抵押貸款，是不是？」村長問。

阿水姆一聽，火上心頭，不由分說，劈頭就罵：

「阿明，我們做兄嫂的是哪一點對不起你？你這樣沒良心，苦苦相逼；你阿兄被你逼得差點沒命，到現在還神智恍惚，你做得太過分了！難道你要害死你阿兄才甘願？」

「阿嫂，妳怎麼這樣說？阿兄自二年紀大，不注意，才會摔倒在田溝，怎麼能怪我呢？而且，我一直勸阿兄賣掉田地，就是不要看他太辛苦啊！」阿明一臉無辜地替自己辯解。

「你真好心，真關心，我們當不起。現在我二女婿已經去地政事務所辦理土地分割手續，一人一份，以後誰要賣、要抵押，各隨人意，不要再來刺激你阿兄。這樣，你應該滿意了吧！」阿水姆說完，揮手示意阿明離開，自己也往回走。

「不，阿嫂，阿兄真的有說要拿田地去抵押貸款，他不願意阮林家的祖產被賣掉。」阿明追上阿水姆好生解釋著。

「阿明，你老兄願意，可惜你另外兩個阿兄不答應，他們害怕你會將他們的份一起吞掉！」阿水姆滿懷氣憤，顧不得兒子、女兒的交代。

「這……他們怎麼對我這麼……」阿明愣在一旁，說不出話。

「阿明，做人要本分，就算是兄弟，也沒有什麼事是應該的。祖公呀留下這些田地，你阿兄和我打算將它續給子孫。」阿水姆說完又招呼村長說：

「來裡面泡茶啦！」

阿明終於沮喪地走了。

在當土地代書的二女婿奔走處理下，阿水伯兄弟的那塊田地終於分割好了。

阿水姆一直把這事瞞著老伴，事成後再偷偷把所有權狀藏在櫃子底。

那廂，阿水伯的病漸有起色，身子骨也養好了。他迫不及待想到田裡去轉轉。

這面，阿水姆拖延、敷衍著，一直不讓他出門。後來拗不過，阿水伯騎上腳踏車，高高興興地出去了。

沒多久，只聽見阿水伯氣急敗壞的叫：

「阿滿！老的！妳爲啥不告訴我……」

「分割土地的事情爲什麼不和我商量？妳竟然自作主張將田地割開！妳知不知道，我是大兄，我不要把田地割成一塊塊，我要它是完整的！」

「你兄弟四人四顆心，分割開了也不用再翻來吵去，各人隨各人意。祖公仔放下來的財產，本來就是四個人分的！」阿水姆小心解釋著。

「妳這個查某人怎麼管這麼多？阮林家的事不用妳插手！」阿水伯厲聲大吼。

阿水姆從未見過老伴發這麼大的脾氣，想起自己這些日子衣不解帶地伺候他，他卻說出這麼無情的話，不禁一陣心酸、委屈而掉淚。

當晚，阿水姆把兒女都找回家說明，無奈阿水伯的態度依然沒軟化，兀自在神明廳，不吃不喝也不說話。兒女們都替老母打抱不平，卻礙於阿水伯昔日嚴父的形象，誰也不敢去勸諫，只有一個勁地安慰老母。

時間一分一秒過去，夜很深了；阿水姆癱坐在沙發，紅腫的雙眼無神地望著前方。兒女們或躺或靠，疲憊不堪又不敢離開。突然，阿水伯緩緩走進客廳，對著阿水姆說：

「老的！跟我去巡田水。」

兒女們如大夢乍醒，個個目瞪口呆。大兒子急忙說：

「阿爸，現在三更半夜，看不清……」

阿水伯未答理，轉身出門，撂下一句話：

「還不快點！」依然權威十足。

阿水姆遲疑半晌，起身跑到後屋拿了斗笠，綁好袖套，捲起褲管，快步跟在阿水伯身後，兩人很快消失在黑暗裡。

「老的！妳還記得年輕時，爲了怕別人擅自引走灌溉的水，我們常常半夜坐在田埂上守著，等看到田裡汪汪一片水才讓別人引走？」阿水伯平靜地問。

「是呀！是呀！有一次，我實在擡不住，打了盹，整個人摔到水溝裡，後來發高燒。那次以後，你就不讓我跟來。」阿水姆想起往事，語氣中掩不住的興奮。

「老的！妳說得對。我們兄弟就像一個已經散板的木桶，不能再箍在一起了！我惜祖產，我愛種田，不能要求他們也跟我一樣啊！」阿水伯嘆口氣又說：

「隨他們去！」

阿水伯信步走到光禿禿的田中央，訥訥地說：

「老的，妳會不會覺得種田很……很艱苦？」

阿水姆一時百感交集，答不出話。阿水伯轉身看著阿水姆良久，慢慢地說：

「很艱苦，是不是？」

阿水姆被老伴看得心中一陣慌亂，急忙擺手說：

「不，不會，啊，習慣了，不會啦！」

月光下隱約看得到阿水姆露出的一口黃板牙和踩在鬆土上的那雙大腳丫。



評語〉李喬

「溝」的取材與主題不易討好：鄉下老夫老婦如何讓讀者眼睛一亮？那就考驗作者的敘事工夫與主題詮釋功力了。

本作沒有新鮮花招，只是詳實細膩地描繪「阿水伯」、「阿水姆」，於是一對老人外形內心都浮現出來。對於年紀相差不多的讀者是熟悉的左鄰右舍，至於「現在的」小朋友，那就懵然陌生。

這類題材寫成小說有一「危機」：很難不一路沉到底，最後一絲新鮮空氣都吸不到。

「溝」竟脫出這個困境，結尾叫人鬆了一口氣。

「溝」的語言有一特點，也可以說：很自然地反映了當代臺灣社會的「生活語言」：整體是「華語」的表現，但不知是無心還是有意，混雜了一些福佬語詞或句子。筆者個人認為很好。個人是主張臺灣應往「混雜語言」方向走。

理由是北京語、福佬語、客語在歷史語言學裡是 *ancestor language*，彼此可相容不必互斥。誠然，客語難沾邊，原住民語只能以詞彙為單位加入吧？這就涉及「文學語言」的種種爭執了。個人是十分贊成如「溝」所呈現的面貌。



韓必晴

〉 作者簡介

四年級後段班的我出生於南臺灣，一路從路竹國小、臺南市中山國中、省立家齊女中，再到師大英語系畢業後開始教書、結婚、生子，在職場與家庭間忙碌地打轉，唯一不曾放棄的是讀書閱報以及寫作，退休後開始整理舊稿，承蒙不棄用以補綴，至表感謝。

〉 得獎感言

得獎了，感恩也感謝！

這是一篇舊作，跟著我二十五年，搬過三次家。我一直很珍惜這篇手寫稿，常常拿出來讀，或增或減地修改它，卻不輕易寄去參加徵文比賽。我知道它會受某些讀者青睞的，在未來的某一天！

從小我就愛看小說。小學時代的暑假，依傍在父親放書的檜木箱，翻看一本本書頁泛黃的書，竟是我最清涼的享受。印象深刻的有司馬中原寫的《狼》、鹿橋的《未央歌》、翻譯版《包法利夫人》、《戰爭與和平》、《安娜卡列尼娜》……似懂不懂的讀完。愛幻想的我也想要寫寫，寫的當下，故事中出現的人、事、物，真假虛實都有，他們滿足了我酷愛安排情節與天馬行空想像的癖好。

父親是一個勤奮的筆耕人，他鼓勵我多寫，更要去發表。他常說：「一篇作品，只要有一個欣賞它的讀者，寫作人就值得安慰了。」這句話深植我心也影響我至今。讀書、寫作恐怕是我永遠的情人。

高雄是我的第一故鄉。自從到臺北讀大學後，就業、婚嫁定居新竹，回高雄一直是我心底的最愛與至痛。父母往生後，我很少回高雄，但是卻愈加思念它。少眠的我，夢中常見一頃翠綠稻禾，烈日下隨風擺動，彷彿還嗅到那股飄浮在空氣中的溼熱南風，與兒時的味道一模一樣……

彷彿情詩 · 沈眠

X 又看到那對男女。第二十九次。他們正從motel外面走進來，手牽著手，像一團不分彼此、甜蜜的火焰在行走似的。從架立在車道外的監視器，她看到他們搭計程車。X 拉開招待室的門，用力在臉上堆滿笑：「休息嗎？」

戴紳士帽、厚框眼鏡、年約三十歲的男人點頭，「休息。」

X 注意到他們的手還握在一起，彷彿鎔鑄得一體成型。她開始介紹還空著的房型。男人的眼睛沒有X的存在。他轉頭看穿米白色洋裝、五官深邃、氣質靈動、年紀或許有二十五、六歲的女人。

男人問她：「妳覺得呢？」

女人認真瞅X手中捧著的本子，「蝙蝠俠那間，上次我們去過了，法式古典也是，監獄有點那個，我們不要好不好？」男人像一頭忠犬，他點頭同意。女人繼續說：「那麼，就去紐約蘋果或者玫瑰之愛，好不好？」

男人立馬回頭對X表示要玫瑰之愛。X 說總共一千四百元，請問刷卡還是付現？男人從背著的包包取皮夾，掏出一張信用卡，遞給X。X 說了請稍等，回身獨立在車道中央的接待室，在刷卡機進行付費操作，同時眼睛盯著監視螢幕。他們果然又在外頭擁抱和親吻，動作極其自然，一點都沒有顧忌，但又不是那種刻意高調曬恩愛的意思。X 完全能明白那兩個人濃情蜜意到血肉相連的狀態。她很羨慕，羨慕到心痛。而她也因為這種羨慕，陷入長久的失眠狀態，不得不去看心理醫生，

拿更多的安眠藥，以便人工黑暗能夠粉碎她的意識，讓她入睡。

X 將房卡、信用卡和簽單交給男人，努力保持最健康、完整的微笑，希望烙印在男人的眼底，雖然機會微乎其微，不過她總是想試試看，就是一片殘影也好。男人說謝謝，把東西接過來，房卡交給女人，信用卡和簽單都收回皮夾，兩個人繼續手牽著手往電梯走去。X 安排他們三〇一號房。後來她總是盡量給他們離電梯比較近的房型。她站在接待室門口，望著紳士帽男人帶著女人去他們即將熱烈纏綿的房間。一個轉彎，他們離開視野。X 回頭，在電梯的監視螢幕裡重新看見他們。而車道外頭有車子進來，她暫時擋下對他們的關注。

X 上班的地方在明誠二路和裕誠路的交界，是整個高雄最高級的汽車旅館之一。她一向上早班。那對男女也總是在九點、十點左右來，而且是平日，連續長達一年以上的時間都來消費。X 一開始真的不明白究竟他們從事什麼工作，怎麼可以在非假日自由地活動？或者是家境極好、無須工作的富二代？尤其是那個看起來很像電影導演或藝術家的男人，她挺好奇的，他是不是名人呢？他有那種風格與器度。顯然也不可能性交易或者偷情，他們的態度相當理直氣壯，那是一對戀人啊，她相當確定。那麼為什麼不回自己家就好呢？

要到後來，X 才會發現原來女子只是個女孩，在 X 第一次看見他們的一個月前，女孩才滿十八歲。X 很不敢相信。女孩的臉部線條很深刻，看起來的確顯老沒錯。但毫無疑問的是個美人。可是再怎麼成熟的臉，也不至於讓她有這般大誤判。只能說女孩整個人流露的器度和眼神都異常的堅定，完全沒有一般小女生那些遮掩、無知和迷惘的表情與稚嫩感，還非常自在且篤定地享受大她十七歲男人的愛慾滋潤。另外讓 X 訝異的是男人居然已三十六歲。完全看不出來。他整個人散發某種纖細、神祕的味道，絕不毛躁，但極有活力的樣子讓 X 誤以為他比實際年齡小六、七歲。他們確實是很有意思又登對的一雙戀人。

而 X 漸漸對那個總是戴著紳士帽的男人有了點什麼，她不想承認，但身體卻由不得她。夜間腦海會慢慢浮現他的身影，她的手難以控制地深入自己的陰部進行撫摸與探掘。她渴望他飽滿的進

入，她渴望他像一團火撩亂進她的深處。

她記得第一次看見他們應該是一年多前。夏季。外頭炎熱的太陽簡直像是持著火焰槍到處在噴射虐殺一切似的。恐怖至極的氣溫。他們也是搭計程車到motel外，再沿車道走幾步路進來。由於職業再加上自己特定興趣的關係，X積極訓練自己對客人年齡、行業與性格的觀察能力。初招待那對她後來暗自稱呼為詩人與幸運女孩的戀人時，X還沒有什麼多餘的想法，只覺得兩個人談吐、應對很不同一般，連詞語的挑選都特別靈光熠熠，好像經過極深極深的淬煉一樣。

X按照招待守則照例要推薦較貴的房型，並強調空間大許多、設備也極好等等推薦詞，詩人男問幸運女孩好不好？X記得幸運女孩表情稍微有點僵硬地說，你決定就好。於是，男人乾脆地決定要最好的房間。兩個月後，X才曉得原來那天是他們第一次見面、確立彼此戀人身分的日子，難怪幸運女孩有點不自然。但也只有那一次。之後幸運女孩就再也沒有任何那類的表現。女孩深深地愛著詩人。

他們的交往是這樣子的：詩人男是臺北人，幸運女孩則住在屏東市，兩人經由網路認識。詩人男經常在網路部落格發表作品，女孩是忠實讀者，總是留下回應，久而久之，他們便進入MSN的線上聊天模式，接著是交換手機號碼，每天傳發簡訊，再來就是電話。這段期間歷經兩、三年。在女孩確定上大學的那個暑假，也就是X看到他們來motel的那一天，他們正式交往，成為堅定無疑的戀人。

他們的第一次約會，是他們交往的第一天，也是幸運女孩的初吻發生日，更是兩人裸身以對撫摸、親熱的重要時刻。所有情侶會發生的事，他們在第一次見面就都做到了。女孩整個人完全不知道該怎麼辦，她初次發現原來身體的愉悅那麼強烈，但她沒有呻吟，她咬著牙抑制想叫喊的聲音。女孩害怕打開。但她忘了她其實已經全部打開。她的腦袋空白，一團彩色的煙霧在裡頭搖擺，五光十色的暈眩。對一個少女來說，那個經驗的確太龐大而超級。

兩個人之間，唯獨真正的做愛，也就是性器的結合這件事暫時被跳過去。女孩說還不可以，說

她沒有準備好，男人居然也就忍耐下來。X 聽到這件事，覺得不可思議，詩人男就要接近四十歲，性的方面一定會有需求，而且不能不說是熟悉的，但他卻願意停下來。理由如果不是他很愛她，又能是什麼呢？女孩真是有夠幸運的。真的是。

X 自己的初夜就沒有那麼重要、美好，值得自己不停回味。因為是國文老師奪走的，那年她才高二，是國文小老師，經常和老師接觸。她對三十好幾的老師並不是特別有興趣，但也不能說完全沒有。即使現在，她也還是搞不清楚究竟是怎麼回事。她知道那不是愛情，但是不是情慾呢？X 並沒有把握。當時她那麼小，她懂得情慾嗎？也許懂吧，也許她的身體裡面有種飢餓，有種想要用力吞食些什麼的飢餓。但 X 不願意往下想。她只想遺忘更多。

那是一個晚上，老師藉口要她留下來幫忙處理校刊。X 對寫作本來就很有興趣，她和老師走得近，也是因為擔任校刊編輯，經常要與老師做討論的緣故。而國文老師也會經是文藝青年，他的桌上還放著一張拷貝，裡面是一首刊載在報紙副刊的短詩，好像五、六行的樣子。他不無得意地說能夠擠進去副刊，得要甚有本事才行。X 亦夢想自己能夠有這樣的本事。然她想不起來那首詩究竟寫什麼，老師的筆名是什麼她也忘了。或許是寫得並不怎麼樣。後來，X 常看見詩人男作品出現在報刊，就更確定國文老師的戰績不過是偶然的意外，根本不代表其能力。

總之，編完校刊，老師堅持說他要送 X 回去，他們搭電梯到學校地下室取車。他們上車，老師發動汽車，打開車內燈光，從公事包裡拿出一疊 A 4 紙，把它們遞給 X。她還在納悶是什麼，老師說：「這是我寫給你的情詩。」

當下，X 只覺得有一團爆炸在自己的腦袋裡打轉，炸個沒完。居然會有人為她寫情詩，而且是老師？她只是一個平庸的女孩。踏入社會後，因為學得不錯的化妝技巧才勉強有人看得見，但也未必引起多大的興趣，不如此，真是誰都不會注意到她。就學時期尤其是這樣。她不醜，但也不美，就是那種十分路人的長相。X 一直不想承認這件事，但男生的反應，她自己也清楚。只要有更好看

的女人出現，本來就有一搭沒一搭的男人們全都長了翅膀，飛得又遠又快。

但國文老師的示愛讓 X 的心像鳥一樣踩著輕盈的腳掌蹬啊蹬的就要往天上衝去。她在車上翻著 A4 紙上的詩句，一遍又一遍的讀，還掉了眼淚。而這個時候，老師已然開著車離開學校，一遇到紅燈，他的手就摸上 X 的大腿，往內部探著，覓著。X 還捧著那些情詩兀自感動得不得了。不知道過了多久，老師忽然在路邊停下車，要 X 坐到後座，且必須蜷縮身子，躲在駕駛座和後座的空間。X 不懂，但她簡直為那些情詩喜到翻了，想都沒想就照做了。她往後爬的時候，還聽到老師說，我的小情人真乖，老師載妳去一個夢幻的地方好好疼妳。

那個男人把她載到 motel，不是她現在工作的這種高級汽車旅館，只是休息四、五百元就能搞定的廉價 motel。但 X 哪裡知道呢？雖然她看到那破舊的鐵捲門、長壁癌的牆壁、老舊的洗手台和浴缸，心裡還是有那麼一絲疑惑，不懂這裡有什麼好夢幻，更隱隱地覺得自己也跟著腐敗了。但老師激情得很，一把鐵捲門關下，車子熄掉的火好像全都移到他的身上，他抱起不算輕的 X，衝上三樓，氣喘吁吁地一起跌在牀上。

他對她為所欲為，她也放任他。她失身於他，而且不只一次。那之後，有三個月的時光，只要老師想要，他就會藉口要她留下來處理一些什麼，再載她去各個便宜的 motel 偷歡，一次又一次。而 X 愈來愈困惑，連一丁點的快樂都未必有。

X 在這之間什麼也沒有得到，情詩只有初夜那次看過，後來都沒有了。老師給她的，總是根本不到愉快的性交，老師只顧著讓自己高潮，並不怎麼顧念她的舒服程度。但至少不太痛，畢竟他的有點軟，又有點快就完事。

即使如此，X 還是心甘情願。因為那些情詩，印在 A4 紙上，一句又一句妳是我的火焰為我點燃黑夜諸如此類的句子，深深地游在她的腦海深處。老師在上面擺動時，她總覺得那些字句正從他癡肥的身體跑出來，一枚枚掉落她的肌膚，而且鑽進去，鑽到體內深處。她在當時甚至有幸福的感覺。不過隨著國文老師被當時的校花告發他誘引她而遭到解聘的消息傳出，X 短暫的美好日子徹底

煙消雲散。

經過一些消息的整理，X 很快拼湊出真相來。原來國文老師拿著同樣的一疊情詩到處騙取高中女生。他慣用的伎倆就是到處送情詩，但其實來來去去都是那十幾首。已經有不少女孩遇過，但敢怒不敢言，只不知他是吃了哪一種類的豹子膽居然去惹家長會會長的女兒，同時也是學校最美麗驕傲的校花，不但當場碰了一鼻子灰，女學生還即刻告知父母，且把他寫的那些情詩當作罪證呈上去。這下子，國文老師鐵定變成過街老鼠，很快就被驅走。

X 則一聲不吭。聽說好幾個女生都遇過呢！有些人還在教室公然嘲諷，說也不看看他是什麼豬樣子也敢來惹老娘，連學姊都有份，到處都有女孩跳出來說話，說什麼老師也對我示愛，但我怎麼可能會喜歡那種變態醜八怪，怎麼樣惡毒的評價都有，而且人數攀升到居然有百人以上。好像上當的只有她一個，X 可不願意過被嘲笑、侮辱的學校生活，只能保持沉默。她沒有跳出來指認。

多年以後，她想起那段往事，都還會為自己當時的愚蠢感到羞恥。但她想，生性怯懦的國文老師一定不可能沾染那麼多人，而且那三個月裡，他幾乎三天兩頭就要找 X 出去，根本沒有多餘時間與體力找那麼多女孩下手。X 甚至懷疑，他一定是因為得手了 X 而食髓知味，想要更好的女孩，才讓歪腦筋長到校花身上。換言之，當年那些急著說自己被求愛過的女生八成都是假的，故意裝作不屑老師的示愛以抬升自己的價位。X 也暗自猜測一定不只有她被矇騙。她還不是最笨最醜的，她只是平庸，而國文老師指派的各班小老師，除了那個校花以外，都長得一般。X 很肯定還有人跟她一樣受害。不可能只有她一個人。不可能。

幸運女孩的身體歲月就不像 X 那麼坎坷了。女孩有一個全心全意愛著她的男人。那是很強烈的情感，就算是外人也沒有不注意到的。尤其是 X 暗中訂閱詩人男的臉書及部落格以後，更能肯定這件事。

詩人男有很長一段時間剋制著自己不進入幸運女孩。他們交往半年以後，在男人生日的當天，

女孩才把自己獻給他，作為詩人男的生日禮物。這確實是最強大的禮物。詩人男徐慢地插入女孩，流下了眼淚，抱著女孩，很久很久的時間都沒有動作，只是親吻她，和她說話，他謝謝女孩，謝謝她帶給他的所有美好。而女孩的初體驗也在詩人男小心而緩慢的抽送，接近過高潮。他們熱烈的喘息與交纏的身影持續不斷地迴盪在 X 的腦中，她幾乎聽得見女孩最後發出的一連串意義不明的呻吟。原來那就是高潮的語言啊。

Motel 來來往往的顧客那麼多，雖然大部分都是性交易，但其中也不乏有趣的。那種單人入住的，隨後便有穿著花枝招展、身上不知道灑了幾瓶香水足以薰死人的女子來訪，也從來不會兩人一起離開，總是女人先走，X 很清楚這就是肉體的買賣，不過她什麼都沒有說，仍然保持著服務的標準禮儀。其中有幾個比較出色的女孩也被男同事看中，留下過電話，還直接約在工作的 motel 上床，員工價嘛，終究比較便宜，X 也不是不能理解。不過，他們不提供外叫服務，這是為了保持正派經營的緣故，也害怕條子來釣魚，讓 motel 遭殃，聲譽因而受損。有些客人一進來就打電話要叫應召，X 只能客氣地指出這裡沒有這樣的服務，大部分二話不說就掛電話了，但也有臭罵她一頓的。

無論如何，motel 大抵都是與性有關的，雖也有家庭活動，但來這裡休息的人，基本上意圖十分明顯，都是渴求性愛。X 看過男男和女女的出入，有些女人帥氣到不行，有些男子則嫵媚到連 X 都會心動。但 X 就只對那對戀人感興趣。理由很簡單，因為他們的眼睛只允許彼此的存在，那是無比忠貞的表現，尤其是詩人男凝視幸運女孩的時候，彷彿整個宇宙的光線都集中到女孩身上一樣。她從來沒在別對情侶身上看到那樣具有生猛之愛的眼神。X 在旁邊看了都覺得自己快融化了，她也想要被那樣全心全意的眼神包圍著。

當然了，X 對他們的特別注意，主要是有一次她在幫他們刷卡、確認房間時，接待室門沒有關緊，她親耳聽到詩人男開心地說：「是你給我的運氣，我才能拿××文學獎的現代詩獎——」那應該是他們第五次還是第六次來 motel 時，X 無意間聽到的。聽到現代詩，X 的耳朵立刻像野地的兔子一樣豎起。這才是 X 何以要對詩人男懷有無比興趣的決定性關鍵。

X 立刻上網查詩人男提到的文學獎得獎名單，經過 Google，很快地鎖定幾名對象，剔除不符合的人選外，就找到了他。再經過某些文學獎公布的照片，更肯定詩人男是誰，隨後她申請一個空頭臉書帳號，持續追蹤他的網路動態。很快的，X 成為詩人男的頭號粉絲——安靜但用力地把他所寫下的詩句都紋身般刺在腦海的超級粉絲。她為他的詩意癡迷，她為他寫下的那些情詩輾轉難眠，她幻想自己是那些情詩的對象，那些詩都是寫給她的。一定是這樣，沒有錯。X 的心這麼決定。

不止是寫作，X 也熱愛閱讀，尤其是詩。她在網路上亦開闢自己的部落格，也加入各個文學論壇，尤其是喜齒文學網和吹鼓吹詩論壇。但她很清楚自己沒有詩那方面的才能。她覺得詩人簡直是天生的物種，不是隨隨便便就能變成的。她試著寫過詩，但很不像樣。雖然有人來打招呼，表示讚賞，但 X 知道自身的斤兩，並沒有抱持這方面的野心。然而，這並不阻止她對詩的閱讀熱情。

她從來沒想過會有一個活生生的詩人出現在眼前。這不是說 X 沒有看過詩人，在電視藝文節目上或者文學活動、發表會等，她都看過。然則，從來沒有一個詩人出現在她的工作場合。X 以前總認為詩人是聖潔的天使，是在天上的物種，如何可能會現身在 motel 這樣的地方，而且只為了休息，也就是說做愛。想來她自己就覺得好笑，詩人也是人，也有慾望，也需要一個房間睡覺。什麼天上的，全都是她想太多了。

遇見詩人男以後，X 寫作的意願就更強了。大概是他也和幸運女孩上 motel 的第七次吧，X 開始寫他們的故事。一開始只是紀實性的散文，但寫著寫著，不自覺地加入虛構的部分，變成追求擬真感的小說——

那是一對熱烈相愛的戀人，男的是詩人，女的是大學生，他們跨越島嶼南北的距離相戀，一種高溫烘烤般的愛情。他們總是每個月兩次在高級 motel 約會。男人對女孩無比之好，女孩也一心一意地向著男人。他們不怕奔波，來到此處密集地見面，從九點到下午三、四點，他們說話和做愛，過著很安逸的家居生活。三個鐘頭到了，大概中午，他們離開 motel，退房，到裕誠路去吃午餐。他們



不喜歡 motel 的餐點。對面有兩家店，他們都喜歡，一個是 Gary Bee 69，專賣美式漢堡，肉汁之噴發啊教人垂涎，三層起司豬肉漢堡特別精采，另一間則是充滿家庭風味的義大利麵餐廳，養了幾隻可愛的貓。他們都很喜歡貓，但並不玩貓，他們只是一邊看著貓很有詩意的模樣，一邊吃著口感絕佳的義大利麵，然後結帳離開，走回馬路的另一邊，回到 motel，另外要一個休息三小時的房間，繼續他們的甜蜜時光。

寫到這裡，X 已經花費兩萬多字去細膩描述他們兩人的相處場景，那些極致的色情因為愛情而變得聖潔無比的種種潮溼之畫面。X 常寫著寫著，忍不住就要把手往自己的下體伸去，面對筆電螢幕、閃動的游標，咬著嘴唇，小聲但確實的淫叫——X 自己一個人住，小套房，也不遠，就在臺鐵新左營前面的海光二村，這一帶如今隨著高鐵和新光三越的進駐而水漲船高。隔壁，住著兩個櫃姊，她還是不好太亂來——她想像詩人男如對待他的幸運女孩般撫摸、進入她，X 乾燥了好幾年的肉體溼潤得整隻手掌都是，那些汁液簡直是漏出來的水滴，把椅子弄溼。事後，她還得拿抹布擦乾淨。寫到此，X 的筆鋒一轉，往下這樣寫著——

然則有一天，只有那個男人來，而且形容哀傷，沒有多說什麼話，只是要了一個房間。總是負責接待那對情侶的女接待人員警覺有什麼異狀。那人的樣子看起來像是馬上就要死了。且他手上提著塑膠袋，袋子裡是黑黑的東西。女接待幫男人完成入住手續。在一個小時後，她撥電話進去，沒人接聽。她覺得放心不下，找個肚子痛的藉口，離開接待室，同時暗自取了緊急備用鑰匙，從清潔通道的安全門溜進那男人的房間，再用鑰匙打開門，裡頭煙霧瀰漫，女接待立即嗆咳，時間緊迫，她衝向前奮力將男人拖到門口，跟著回身將燒起來的炭用浴巾裹起來，到浴室去，扭開蓮蓬頭，讓冷水對著那些死神的呼吸沖刷，還把浴缸旁大片落地窗拉開，讓新鮮的空氣進來。隨後，女接待又去照顧那個男人。他已經半昏迷，滿臉憂傷像是碎片一樣。女接待抱著他，對著他跳舞中的靈魂大喊，嘿，你醒醒啊，醒一醒，我求求你醒過來。女接待感覺男人的靈魂愈跳愈遠而更是緊張，她不愛你，我愛你，你知道嗎，我愛你啊——

「我愛，我愛你啊！」當螢幕浮出這四個字，X忍不住也這樣大喊著。

那天早上，是她第二十九次看見他們。一樣的甜蜜，不對，不一樣，他們愈來愈甜蜜，他們之間的愛情愈養愈是堅定、強壯。他們完全沒有分手的跡象，完全沒有。X一下班，回到家，看了影片以後，就發狂似的敲打著鍵盤，讓小說中的詩人男投向死神的懷抱。然後，是她將他從死亡之中劫出。是她，不是幸運女孩。X第一次意識到對幸運女孩無以收拾的恨。為什麼她這麼年輕就能經驗如此美好的愛？為什麼她懂得愛上他？為什麼她就是能被他選上？為什麼她值得？為什麼她長得好看？為什麼都是她？為什麼她這麼年輕？為什麼？為什麼？……

X的臉最近都還滿僵硬的，但那對戀人沒有看出來。當然了，他們只看得見彼此嘛。幸運女孩還說：「那個小姐每次看到我們都笑得好開心哦。」詩人男在床上抱著她回應：「可能是因為她很喜歡我們。她是個好人。」

這就是詩人男的評價，原來X莫名其妙拿到一張好人牌。原來在他眼中，她就只是一個好人。一個替他們安排房間、讓他們能夠深邃地做愛的好人。X點擊檔案總管，叫出剛剛看的、讓她又忿怒又憂傷的影片——

他從包包拿出了一個木盒子，雙手捧著，他說：「生日快樂。」女孩很驚喜，她坐了起來，「你又買什麼？」詩人男：「嗯，這個只有超過預算一點點，只一點點。我答應過你，要買超過兩千元的東西一定會先跟妳報備。但我這兩個星期在臺北都沒有跑去看電影，剛好可以補平。」幸運女孩打開木盒，是印章，一組。「我們的對章。」男人說。女孩把木頭圓章拿出來，看了看，「有五個字欸。兩個都是。」詩人男笑了，「我們的筆名，我二，妳三，不就是五個字？」他指著蓋印的部位，「而且妳看哦，我請店家幫我弄成加的樣子，我的兩個字是橫的，妳的三個字是直的，垂直相加，另一個則是我的直，妳的橫。」女孩頓了好一陣子，沒說話。男人說，「妳不喜歡嗎？」女孩搖搖頭，「我很喜歡。所以，無論是哪一個章，你的兩個字之間，都有我筆名的第二個字，對嗎？」詩人男笑



得萬分燦爛，他比比自己，又指著幸運女孩，「妳中有我，我中有妳」。

緊接著，X 看到女孩眼眶變紅，眼淚流下，男人溫柔地擁抱她，一直說著不哭、不哭，怎麼哭了呢？他抱她的樣子，猶如他是她的城牆。X 按了一下鍵盤的空白鍵，影片靜止在他們相擁的時刻。X 注意到，男人的眼睛也紅了。怎麼就從來沒有人以這樣的姿勢抱過自己呢？X 感覺內臟裡轉著冤屈般的滋味，好像她的身體是牢籠，她正在過不見天日的監獄生活似的。

詩人男並不是特別有錢。但他很積極地寫稿、參加文學獎，有著不俗的成績。而且他不吝惜對幸運女孩付出，總是買詩集和一些特別的事物給女孩，最叫 X 眼紅的是他做了一本手作詩集給女孩，全世界僅有那麼一本。X 很想要，她很想要。更重要的是，詩人男爲了女孩積極地進行種種兩人生活的預備。他很努力地寫字賺錢，並沒有那種藝文人士的傲慢，對生活不屑一顧。他曾經對女孩這麼說：「爲了妳，爲了我們，我想要好好地活下去，平庸的活下去。」

X 聽到那句話感動得在自己的房間不能控制的大哭。

而那對戀人啊就連談色情的事，都詩意盎然——詩人男：「剛剛的體位舒服嗎？」幸運女孩：「當然啊，我都沒力了。」詩人男：「是什麼感覺？」幸運女孩：「很像，有個深沉的機關被開啓。」詩人男：「我也覺得舒服，像是天堂被我們的動作製造出來。」幸運女孩：「對啊，身體受不了在那麼高的地方。」詩人男：「妳叫床叫得超級華麗哦。」幸運女孩：「哼，你就只愛欺負我。」……他們需要地方隱密而乾淨的纏綿，X 工作的地方就是。她也暗中設法替詩人男省了點錢，總是以她所能處理的折扣給他安排房間。同時，她刻意安排他們最靠近電梯的房間。他們兩個星期就約會一次，非常固定，幾乎沒有太多變化。這也讓 X 方便處理。她能夠把握他們出沒的時機，就意味着她放置的攝錄機器不會被查到。如果長期的放置，早晚會被公司的反針孔偵測發現。

X 對其他人完全沒有興趣，就只想要具體掌握詩人男的一舉一動。因此，只要在九點以前放置在空房間，且不安排別人入住，直到他們來過、退房了，再尋一個機會拆除機器，即能免去被察覺的危機。

一開始放小型錄音筆，貼在床頭底下。他們來的第八次，她就這麼做了。她膽戰心驚，生怕被同事和經理發現，後來食髓知味，乾脆在電視那裡和床頭邊的檯燈放可以連線透過網路傳輸立刻察看動向且能錄影的針孔即時攝影機。X從事的這個行業啊，多少知道這些門道，能夠找到設計得微小化、不比鉗鉗更大的機器。X的確得逞。她偷聽、偷窺到詩人男和幸運女孩的無數祕密，她連他們喜歡什麼體位、能夠做多久都瞭如指掌。她手頭上擁有二十一份他們的錄音和錄影檔案。她專注地凝視詩人男的所有動作，傾聽他的所有語言、呻吟和喘息。在對他的激烈幻想裡度過一天又一天。她愈來愈想擁有，愈來愈想。

然後一個星期以後，機會來了。晚上十一點多，X輪值到夜班的時候，詩人男突然一個人來了，但臉色沒有任何不對。第三十次。X開門招待他，密切注意隨身攜帶的物品，沒有塑膠袋。他拖著一個行李箱，眼神平靜，並不像受到傷害。X開口問他：「女朋友呢？」詩人男的聲音有著幸福的滋味，「嗯，她先回家。」X又接著問：「怎麼沒有一起？」詩人男沒有多想：「我來主持一個詩刊發表會，她有來，但不能在外面過夜，明天才會來。」X對他微笑，「那你一個人要在這裡獨守空閨等她哩。」詩人男笑了。X又問：「所以，今天是住宿？」詩人男點頭。她幫他check in。詩人男向X道謝，準備走向電梯。

X空白的腦袋突然有個念頭跑進來，她離開接待室，去電梯那兒叫住他，「先生。」詩人男回頭，「是。」X說：「今天，剛好有個活動，會招待一份消夜。等等送到。我會打電話通知。」詩人男沒有懷疑，再一次謝謝。

看著詩人男坐著電梯上去，她鎮定地回到招待室，等了五分鐘，說有客人點餐，她要去準備，順便要弄自己的份，她讓另一值班同事看一下，還問她要不要，玩手機排遣時光的同事說好。照理說，廚房有別人負責。但最近為了節省人事成本，經理希望十一點過後，由值班人員順便處理。X帶著包包離開了招待室。她走進廚房，在冷凍庫裡找出配好的料理包，只要解凍，再加熱就好了，



挺方便的。X弄了三份。她知道詩人男愛吃什麼，她選了蝦仁炒飯加上一杯奶茶要給詩人男，跟著又弄了兩碗牛肉泡麵給自己和同事。同時，X把安眠藥取出，磨碎，在詩人男和同事的麵和飲料裡面全都加料。她端著麵走進招待室，同事還在玩她的h t c。X說：「趁熱快吃，我把消夜送去給客人。」同事哦一聲，一邊玩，一邊吃麵。X搭電梯到二樓，把食物放在詩人男房間的鞋櫃，又折回招待室，打了通電話通知詩人男消夜準備好了。跟著，她吃起自己的那碗麵。

十二點，同事打呵欠，她覺得頭有點暈。X說，「那妳趴一下，反正很晚了，不太會有人來。」一點過後，同事睡死了。X開始動作。她把手機帶在身上，準備好說詞，若有人來發現古怪，她只要說自己在廁所拉肚子就好。她帶著鑰匙還有包包裡的攝影機器，往詩人男的房間移動，她從清潔通道的後門進去。她敲門，等了一分鐘，沒有回應，再敲一次，手勁加大，裡面很安靜。她打開門，再小聲地關好，往內走。他躺在床上，已經睡著。X小聲叫著，「先生，先生。」詩人男一點反應也沒有，她上前，戳戳他的臉頰，「先生，你醒醒。」她確定他已熟睡。

X把攝影器材架設好，這一次無須遮掩，她把燈光開到最亮，把它們放在最靠近床的位置，三種不同角度。她脫去自己的衣物，把蓋著詩人男的棉被掀開，挪到另一邊沙發椅上。詩人男赤裸，他似乎習慣裸睡。X慢慢撫摸他，舔他，從頭到腳，愛憐無比，深深、深深地她讓他的身體興奮起來。他還熟睡著，但陰莖激烈地勃起，就像面對幸運女孩那樣，又大又堅硬。X坐上去，她握著他的灼熱部位對準自己已經溼潤的陰道，沒有猶豫地讓它進入。詩人男眉頭皺起。X的動作停頓。他醒了嗎？

等了漫長的一、兩分鐘，男人繼續沉睡。X等著，又耐心地等了五分鐘，才開始動作。她騎在他。X只是想要他的小孩，沒有別的。她知道男人只會愛幸運女孩。這麼久了，她很清楚。所以，她放了適當的安眠藥確保他不會醒來，然後跨騎在他身上。X身體的所有細節都在展現對詩人男的癡迷，她要記得這所有的所有，她要記得。X低聲的叫著，像狗在吠。X感覺自己是一條母狗，一條爲了情慾而凶猛、強悍的母狗。她要他的精子猛烈地射入子宮，她要生一個詩人的後裔。她想要

擁有一個僅僅屬於自己的詩人。

「哦哦，我們的愛慾本事，我們的色情如此詩意，你說，是不是呢？」

那是神奇而迷亂的夜晚。X 在一個鐘頭內騎了他三次，讓詩人男射在她體內三次。整整三次。她感覺得到男人的器械在她體內震動、顫抖。她覺得好飽滿，好飽滿。然後，她把一切收拾乾淨。她拿溼毛巾清理淹沒在他身上的愛液，溫柔地幫他蓋好棉被，收拾攝影機，把燈關好，回到接待室。同事還睡著，不到天亮大概不會醒來。X 安心地感覺高潮的餘緒在體內起伏、迴盪。

早上要交班前，X 搖醒同事。同事滿嘴的乾渴，對 X 感到很抱歉。X 說沒關係，人身體總有不舒服的時候嘛。她按時下班，回家，把攝影檔存進電腦，又看了一遍，她很滿意自己在床上的表現，她更狂喜她的體內將有一個生命。她會生一個徹徹底底的詩人。有什麼比以自己的身體直接製造一個詩人更能呼喚詩意的行動！

X 把國文老師的情詩燒光——她回家後，忽然想起自己還留著它們。她燒了它們，在浴室的地板。然後回到床上，一邊摸著肚子，一邊想著現在再也不需要那些偽情詩。X 雖然還只是X，一個平凡的、任誰都能替代的X，但她已經變得不一樣了，因為有一名真正的詩人在她的體內，她將會有著截然不同的光芒與人生。接下來的日子，她會是燦爛的，燦爛，她會是這樣子的。

她愉悅得近乎迷失般的笑著，持續笑著。爾後，她打開電腦，調出先前寫下的文字檔。奇怪的是小說已經被寫完。在X不知不覺間已經完成了，就如同她的記憶一樣，小說中的女接待員以安眠藥弄昏了詩人男，與他性交三次，其中的描寫又翔實又火辣，好像幻覺。爾後，女接待員回到自己租賃的小房間裡，燒了東西，坐在電腦桌前，摸著自己的肚子讀著電腦裡的文字檔。

X 讀著不知道自己幾時寫完的小說，她試著把最後一行念出來——

聲音遊動在空盪盪室內：「我的兒子將為我寫下無數、無數真正的情詩。」

評語〉 郝譽翔

這是一篇讀來輕快、又充滿了黑色幽默的小說，許多細節皆能引人莞爾，忍不住要會心一笑。作者具有豐富的想像力，下筆又暢快自由，故而寫成了這篇詩與愛情的狂想曲。小說末尾男／女的權力位置顛倒，女主角也彷彿化成了大地之母，在體內孕育的生命的根芽，而那也才是真正「詩」的端倪。

這篇小說或因篇幅有限，幾段情愛皆是快速帶過，而無法多做著墨，故有時難免顯得刻意，但作者意不在寫實，黑色狂想才是它的本色。因此如何讓情慾帶著想像力自由奔放、流淌，才是作者寫作的高明之處。而〈彷彿情詩〉的「彷彿」二字，也因此更值得玩味，作者將「情詩」成功地諧擬和嘲諷，也以此諧謔姿態，瓦解了陽性與書寫的威權，而不會流於辛辣和酸苦，閱讀的趣味性十足。



沈 眠

〉 作者簡介

一九七六年十月降生的孩子。文化大學文藝組。與夢媧、兩頭貓一起生活的寫字狂。在最黑暗的時光，依然凝視語詞的宇宙，未有遠離，且無畏怖深入那些巨大的靈魂內部燃燒，並在閱讀的奧祕行旅底撞擊成灰。曾獲幾十種文學獎。主持【最初，只剩下蜂蜜的幻覺】。blog：<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silentshen/>。

〉 得獎感言

感謝夢媧與我心中那些最美麗溫柔的部分；感謝兩頭可愛貓兒子貓帝與魔兒日日相伴；感謝彼此砥礪的妹妹飲花、雨懸；感謝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印刻與評審們；感謝高雄；此一獎項的榮耀理當歸於我的父母，感謝他們長久以來的容忍。

小說類決審會議記錄

時 間：二〇一三年八月五日（星期一）下午二時

地 點：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第一會議室

決審委員：李喬、李維菁、周芬伶、郝譽翔、彭瑞金（依

姓氏筆畫序）

列 席：陳美英、毛麗嵐、田運良

會議記錄：潘文鶯

初選結果

高雄文化發展中心主任陳美英首先代表高雄市文化局感謝五位辛苦的評審老師。在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每年都舉辦打狗鳳邑文學獎，今年是第二屆舉辦，

《印刻文學生活誌》總經理田運良報告小說類參賽狀況：本屆小說類共有五十六件作品參賽，由五位評審委員選出首獎一名、評審獎兩名和優選三名，作品票數如表

列：



2 票	<p>〈溝〉（李喬、李維菁）、〈浴〉（周芬伶、郝譽翔）、 〈如何拍攝靜止的閃電〉（彭瑞金、周芬伶）、〈民 國風景〉（郝譽翔、李維菁）、〈故事〉（李喬、周 芬伶）、〈恐龍夢〉（郝譽翔、李維菁）、〈苔雅區的 區雅苔〉（李喬、彭瑞金）、〈種羊〉（郝譽翔、李 維菁）</p>
1 票	<p>〈美麗的島〉（李喬）、〈生命之體〉（李喬）、〈一則 都市傳說〉（彭瑞金）、〈驚雷〉（周芬伶）、〈法官 大人〉（李維菁）、〈現在，很想去死〉（彭瑞金）、 〈棲息論〉（周芬伶）、〈中午阿池小吃店〉（彭瑞 金）、〈彷彿情詩〉（周芬伶）、〈濱線故事〉（郝譽 翔）、〈缺角〉（郝譽翔）、〈女牢〉（彭瑞金）、〈病 （李維菁）、〈南華市場〉（李喬）</p>

評審標準

委員們推舉彭瑞金為決審會議主席。

郝譽翔：作品不多，閱讀時感覺愉悅。都很有創意很有個人的特色。

周芬伶：第一次閱讀感覺懸殊，第二次閱讀細看，在題材掌握上挺不錯的。心中有兩篇進入兩票。

周芬伶：〈彷彿情詩〉，郝譽翔附議。
 李喬：〈南華市場〉寫出年輕人最窮困艱辛的歲月，彭瑞金附議。

彭瑞金：〈女牢〉，李喬附議。

李喬：這次評審對我是個挑戰，尤其是年輕人利用電腦網路的邏輯寫的東西，有些在人物、情節、主題上有些不明，閱讀上感慨令人看不懂。

李維菁：作品有落差，有些嘗試將臺語放入小說。有些敘事性強的小說寫作手法或實驗性的，從中學習很多，也想聽聽前輩的意見。

彭瑞金：今年要有小說味的作品不多。有些作品程度接近，但讓人感動的作品讀不到。主要的原因恐怕是李喬所言：現代年輕人寫的小說可以說沒有人物，甚至沒有情節，整體看來很難有很好的作品會讓人覺得感動。

複選結果

現就兩票以上的作品進入決審，多達十四篇作品只有一票。請各位投一票的委員看看有沒有要爭取其他評審的支持或選擇放棄。

經過評審討論，從十四篇獲得一票的作品中選出三篇：〈彷彿情詩〉、〈女牢〉、〈南華市場〉，與其他八篇獲得兩票的作品，共同進行討論。

一票作品討論

〈彷彿情詩〉

周芬伶：這篇情節清楚，到後來更爆炸，寫在旅館櫃檯工作者對來客戀人的一種幻想，包括介入他們的故事，最後作者自己也想要變成一個書寫者。後來

有些混亂，但其實是不易寫的題材，也沒有太多故事，但它表達了一種幻想錯置，文字本身跳動，想像力的奔馳，就這點上覺得能扣住主題。

郝譽翔：這篇作品是這批小說中唯一會讓我笑出來的，令我想到法國電影充滿幻想的一些情節，滿有生命力的作品。當然也是一篇典型女性書寫的小說，讀來令人愉悅，很有意思。

李喬：很感人，很細心。

李維菁：我喜歡這個題材，覺得作者企圖心很大，但如果能夠用更長的篇幅，或每一個情節之間節奏的比例能再處理好一點更好，因為作者想處理的事情太多了，導致沒有寫好。

〈女牢〉

彭瑞金：〈女牢〉是我推薦的，講女工的運動，創作題旨明確，女工的血淚辛酸和這個時代社會有對話，所以替它爭取。

李喬：優點就如同彭瑞金主席所言，但缺點是結構脈絡細碎。

李維菁：人物設計性格強烈但稍覺扁平。技術無法撐起理念。

周芬伶：既然是參賽，沒必要跟什麼致敬，好像是要為出書做準備。讀的時候覺得不能真實表達什麼，而感覺意識型態過重。

郝譽翔：書寫會落入意識型態，作者真了解這些女工嗎？若不是真實的狀況，會有些刻板印象的東西。

李喬：〈南華市場〉比〈女牢〉好，細緻而有條理。

〈南華市場〉

郝譽翔、李維菁、彭瑞金沒特別意見。

一票作品討論

〈溝〉

李喬：描寫老式家庭平實的東西，結尾轉折很好。

李維菁：寫老式家庭衰敗經常見到的題材，但這篇是寫得好的：有情感又不灑狗血，結構緊度是好的，特別是臺語適度的運用；另結尾處理得很美。

周芬伶：很平實，感覺細節部分很粗。情節有出來，但處理較粗糙。

郝譽翔：這是一篇很平實的作品，基本上沒什麼意見。

彭瑞金：題材比較老，像這種二十年前鍾鐵民就在寫。第二個是文字不太俐落乾淨；第三同意以上委員所提結尾部分有它的特色。

〈浴〉

周芬伶：這一篇是寫身體的，人物面孔不清晰，但也可能不是要講什麼樣的故事，他要講現代人對身體的感覺引發的情感情慾很幽微的部分把它串起來，在細節細緻度上寫得很不錯。

郝譽翔：鋪陳很好，節奏引人入勝，主題沒有什麼故事發

展，但寫女性的一種心理狀態，跟身體有呼應。不是很有創意，但處理成熟。

李喬：第一頁到第五頁都寫洗澡，無臉無身，也沒有什麼象徵。這樣的作品令我迷失了。

李維菁：處理上面貌不清楚，但身體的書寫有特殊情感的撩撥，身體的迷惘處理和浴室融合在一起，陰性寫作特徵我認為寫得滿好的。

彭瑞金：個人感覺從文學角度上是很好的散文（理性描寫很多東西），但小說應該有一個對話性，不管對話的對象是誰，從浴室寫到馬桶寫到餐桌，把生活細節放大，展現了文字描寫的功力，但感覺——講難聽一點，是文學自閉症產生的現象，可以小到寫在馬桶上撿到一根新鮮的陰毛，這種細瑣的東西它的對話性在哪看不出來，所以沒有選它。

〈如何拍攝靜止的閃電〉

周芬伶：和拍攝電影有關。前面像少年小說的寫法，後面用閃電把其間的裂縫縫合，初學者都有一些技術上的瑕疵，但覺得能做到這樣是很不錯的了。

彭瑞金：這篇我也有選，我覺得是有大傳經驗的人寫出來的東西，把畢業製作的過程小說化，整個結構上



乾淨俐落、嚴謹，用專業的知識經營這篇小說。

我給他的評價很高，而且這篇也不是沒有對社會的批判性在，對新聞、節目製作沒有明白的評判，實際上也隱含著批判。

李喬：本來也在喜歡的名單內，但這個小說似曾相識，也讀過同樣的故事情節。本來給它很高分的，但這種看過的感覺令我困擾。

李維菁：如果是一個年輕人寫的，文字不錯。

郝譽翔：這是一篇青春的小說，令人想起學生時代青春的躁動不安和迷惘。就年輕的作者而言，是寫得不錯的。

〈民國風景〉

李維菁：這篇作品我自己很喜歡，令人聯想到前輩畫家李石樵的〈市場口〉那個外省太太穿著白旗袍戴個墨鏡走出來的那個氣質，乍看不是多麼猛烈的創意，但從外省本省語言細膩的角度看，女人位階跟男人的依附關係，把高雄選舉文化帶入等細節部分，個人滿喜歡的。

郝譽翔：我也滿喜歡的。整個結構設計專業成熟，整個場

景設計在民國路，由人的移動勾勒到街道的風景。它其實沒有什麼戲劇性，像是日常生活中的

一切片，卻能從中看到生命的底蘊，結尾也很好。

李喬：這是一個好像非常古老的、時間空間已經模糊掉的人把它拿出來又把它重組回去的感覺，人物繁雜沒有交代，什麼阿姨什麼太太都突然間跑出來又突然不見，每一個都這樣，人物線索難尋，但感覺得出來古老的民國風景樣貌。

周芬伶：一個空間，兩組人物，一個時代，這是一個很光明設計性的寫手。但讀起來人物較扁平，除此之外，設計性還滿強的。

彭瑞金：只有一句話：這是一張沒有對準焦距的街頭寫真，但可能照片太舊了，太模糊了。

〈故事〉

周芬伶：我喜歡它在故事中也在質問故事本身的虛構性，因為影像本身有虛構性，以影像出租店的店員來寫影像可能的幻滅性，寫得精準到位。我給它的評價滿高的。

李喬：過程曲折離奇，說書人由說到演，生動有趣，也有點為民喉舌的味道，故事由自己加以註解。是一篇很好看的小說。

郝譽翔：有想像力，又有創意，但感覺有點囉唆細碎冗長。

李維菁：味道類似〈彷彿情詩〉，情節令人喜歡，都是好

的材料，但自覺沒有那麼迷人，覺得〈彷彿情詩〉比較迷人。有些設計是情理之外，但結果卻是意料之內。

彭瑞金：感覺上〈彷彿情詩〉比較可取。作品裡面講到男的母親是個包租婆買到凶宅，那凶宅的一顆頭顱跳進他的客廳。我始終不解像這樣的東西插在這樣的題材裡面，當然是想像力強，但基本上處理這種東西好像有賣弄聯想力想像力，對整個小說來講造成焦點模糊。

〈恐龍夢〉

郝譽翔：屬女性題材，是一篇有企圖的作品，嘗試在現實無聊中開出另一個想像的空間，而且親子題材吸引人，又沒有陳腔濫調。

李維菁：應該是個外配，小恐龍是她失去小孩的幻想，巧妙用了片場遊樂場，撩撥了一下外配在現實中固執封閉的想像，超現實奇幻有趣，有一些眼彼此呼應，有看法，卻不表露太多。

李喬：第一，用全知觀點敘述小恐龍（玩具）會講話有問題；第二，每一段敘述和對話之間時空怎麼接的都沒有交代。好像做夢又不是夢……這篇文章我被打倒了。

周芬伶：寫得滿可愛的、滿童話的。但裡面沒有交代恐龍

是什麼，就覺得恐龍只是一個道具。

彭瑞金：以〈恐龍夢〉來講，夢可能是虛寫的東西。但同樣寫外配的問題，虛構恐龍或用恐龍的意象把自己的主題打倒了——讓人看不懂。

〈蒼雅區的區雅蒂〉

李喬：全篇詼諧幽默。但裡面人物的介紹好像有與年齡不相符的情況。

彭瑞金：奇人奇事，玩笑中有藝術的一面。老婦人也不是因為家傳的原因或生活的需要去當上禮儀師，而是爲了完成生命中的心願：爲過去無緣的情人去主持告別式。但硬是將學校國文老師拉下來去做生命禮儀師，把世俗的事拉進去，確有南臺灣的在地性在裡面。

李維菁：有臺灣人情味，感覺改寫後就可以拿去拍電影，可獲得大眾共鳴的東西。但正因爲含有趣點，一些細節反而沒有寫到，例如小孩年歲不符等細部問題沒有認真處理。

周芬伶：比較狗血拼貼的東西。不太喜歡爲了舞文弄墨刻意生出的作品。

〈種羊〉

郝譽翔：文字詩意。愛情親情沒有很大的創意，但娓娓道來有種韻味。臺語對話有下點工夫。有點鄉土又不會太鄉土，耐人咀嚼。

李維菁：用比較年長父母的視角來看，〈種羊〉的文字較美，但〈溝〉更緊實感人。

李喬：寫現實商場擺攤題材很不錯。

周芬伶：鄉土寫實。但語言部分，敘述文字比較詩意典雅，對話部分卻夾帶鄉土粗野口氣，感覺衝突矛盾。

彭瑞金：俗而有力，生了六個女兒、一個兒子，把整個未來投人在兒子身上，最後兒子不理他，跑到中國去。這種故事沒什麼創意，即使文字再好，也感覺不出它存在的意義。

投票決議

經過決審會議充分討論表達看法後，進行第二輪投票：五位評審委員由入選的十一篇中各自選出心目中喜愛的六篇，並對喜愛的六篇進行評比。第一名即為六分，第二名為五分，以此類推。投票結果如下：

主席宣布二〇一三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類名次如下：
首獎一名：〈故事〉。
評審獎兩名：〈浴〉、〈如何拍攝靜止的閃電〉。
優選三名：〈民國風景〉、〈溝〉、〈彷彿情詩〉。

作品名稱	評審	得 分											
		李喬	彭瑞金	周芬伶	郝譽翔	李維菁	得 分	首獎項					
〈故事〉		6											
〈浴〉													
〈溝〉	5												
〈彷彿情詩〉													
〈民國風景〉	6												
〈如何拍攝靜止的閃電〉													
〈南華市場〉	1	4											
〈蒼雅區的蒼雅〉	2		2										
〈種羊〉	4												
〈女牢〉													
合計	105	3	4	6	6	7	8	10	11	15	17	18	
						優選	優選	優選	評審獎	評審獎	首獎	獎項	